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 成果報告

傳教生涯與歷史研究：方豪神父的角色與地位

計畫類別：個別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91-2411-H-002-097-

執行期間：91年08月01日至92年07月31日

執行單位：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暨研究所

計畫主持人：李東華

報告類型：精簡報告

報告附件：赴大陸地區研究心得報告

處理方式：本計畫可公開查詢

中 華 民 國 92 年 10 月 14 日

方豪神父與民國天主教會

李東華

一、前言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承蒙國史館出版拙作《方豪先生年譜》一書，令個人得以效法方豪（杰人）老師竭盡心力，表揚前賢之榜樣，了卻多年心願。但在出版前，拜訪方雲霞女士尋求補充資料時，所得則大出意料。女士將方師遺物數大箱交下保存使用。內有方師遺稿、日記、手札及他人函件等，雖仍屬斷簡殘篇，但與過往《年譜》所據資料，多為方師贈藏政大資料及公開發行報刊為主的情形，大異其趣。這批資料的出現，使對方師生平、學術及傳教事業等，有更深入瞭解之可能；也使《年譜》僅按時記事的缺漏，能靠這些資料，針對問題、事件，提供專題研究之可能。

九十一學年度個人又因休假之便，得以前往大陸平、津及滬、杭地區蒐集資料，拜訪耆老，亦間有所獲。茲先以方豪神父在現代天主教史上的發展與貢獻為主題，撰成本文。其他有關方師之學術生涯與貢獻等問題，將另為文研討。

二、方豪神父的修道生涯：晉鐸以前

方豪，字杰人，原籍浙江諸暨，民前二年（一九一〇年）生。因生於杭州，長於杭州，故以杭城為故里，輒自署杭縣杰人方豪。¹自幼隨父為聖公會（英國國教）信徒。自六歲識字啟蒙，七歲入小學，八歲即開始閱讀聖經，自謂對所述以色列人與埃及人之戰爭，最感興趣。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先生十一歲時，隨父母改受天主教洗禮，皈依天主教。方氏一家改宗，原因不詳。但方氏自謂年幼時曾因方父賴以維生，不中不西的醫術漸被淘汰，導致「家道中落」。²從方氏一家改信天主教後，方父得在教堂擔任傳教員，並將方豪送入預備修道院就讀來看，改宗或有某些經濟因素。民國十年七月，方豪進入嘉興備修院，開始他的修道生涯。

〈一〉浙江天主教史簡溯：

天主教在浙江，開教甚早。遠者不論，明末中國天主教三大砵石，杭人恆居其二：李之藻與楊廷筠。一六一一年，李之藻邀請耶穌會士郭居靜（Lazarus Cattaneo，字仰鳳，1560~1640）來杭州開教，其後郭氏在杭傳教達三十年之久。

¹ 方豪自述云，原籍諸暨，但從未到過老家。又因不會說鄉談，被叔叔笑說要開除他的鄉籍，因此在小學畢業時「要求校長袁鵬先生在證書上寫籍貫為杭縣（當時杭州尚未設市）。見方豪，〈三句話不離本「杭」〉，《中國時報》民 63 年 3 月 10 日，12 版。

² 見方豪，〈每逢春節倍思親〉《自由談》23:2（民 61 年 2 月），13。及李賢，〈方豪教授苦學成名〉《民族晚報》（63 年 8 月 14 日）文。

今杭州天水橋（又稱天漢州橋）天主堂即始建於斯時。³經郭居靜、陽瑪諾（Emmanuel Diaz，字演西）、衛匡國（Martinus Martini，字濟泰）諸人在杭州、寧波之傳佈，杭州灣地區教務一時甚盛。終清康熙之世，浙江地區經耶穌會及方濟會兩會教士之努力，已有信徒數千人。惜自雍正禁教後，教士被逐，教堂充公，教友星散。其後，負初期傳教重任的耶穌會又遭解教（一七七三年），更使中國傳教事業雪上加霜，浙江教務亦暫行停頓。⁴

一八三〇年代一批法籍遣使會⁵士，如穆導沅（Francois-Alexis Remeaux，後易姓為張）、和廣德（Bernard-Vincent Laribe）、安若望（Jean-Henri Baldus）及董文學（Jean-Gabriel Perboyre）等，再度到中國，首先進入湖廣、江西一帶傳教，但成效不彰。一八三八年，教廷將江西、浙江地區自福建分出，成立一新代牧區，以穆導沅為代牧主教。隨後，鴉片戰爭爆發，戰後簽訂南京條約，在其附約黃浦條約中，中國被迫接受並容忍西方宗教之傳佈。隨後，法籍遣使會顧鐸德（M. François-Xavier-Timothee Danicourt）神父，隨英軍至舟山群島（定海），開始在舟山及通商口岸寧波一帶傳教，並逐步深入浙西嘉興地區。一八四六年教廷又將江西與浙江分立為兩個宗座代牧區，以和廣德為江西主教，任命在河南傳教的石伯祿（Pierre Lavaissiere）神父為浙江主教。由於兩區皆為法籍遣使會傳教區，故兩區關係十分密切。顧鐸德、石伯祿等並在浙江引進仁愛修女會（Daughters of Charity of St. Vincent de Paul），設立育嬰堂，收容棄嬰，並在舟山、寧波、嘉興等地建立會院、教堂，積極從事傳教工作。其間由於租買土地、建築教堂或與民眾有衝突發生，其中以一八五一年之舟山事件最為嚴重。⁶其時，石伯祿去世（一八四九年），浙江主教由顧鐸德繼任。因此事之衝擊，教廷認為顧氏不宜再任浙江主教，將顧氏與江西主教田嘉璧（Louis Gabriel Delaplace）對調服務。風波才落，太平天國變亂又擾及江西，在太平軍轄境，教士雖享有較大的傳教空間，但相對而言，江西教民亦常被政府軍誤認與太平軍（拜上帝會）有相同之信仰，遭遇迫害頗多。⁷

³ 今杭州中山北路天主堂，或稱天水橋天主堂。一說此堂建於清初一六六一年，由衛匡國所建。方師則認為此堂係明末楊廷筠捨宅建堂之原址。按楊廷筠始建堂在觀巷（觀橋西），後陽瑪諾移建於錢塘門內，清初設旗營逼近其地，衛匡國復建大堂於天水橋，方師認為觀橋西與天水橋天主堂為一地。見《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第二冊（香港：公教真理學會，一九七〇年），117-118，衛匡國傳。

⁴ 早期浙江傳教史，詳參徐宗澤，《中國天主教傳教史概論》（上海書店，1990年版；原刊於民國二十七年），六、七、八三章。

⁵ 遣使會，由拉丁文（Congregatio Missionis）而來，由聖文生（ST. Vincent）於一六二五年創於巴黎。聖文生，亦有譯為聖味增爵者，故該會亦名味增爵會。其會主要目的，係培植教士在鄉村傳教，基於此一目標，該會也辦教育及慈善事業。

⁶ 有關舟山等事件，詳參衛青心著，黃慶華譯，《法國對華傳教政策—清末五口通商和傳教自由（一八四二—一八五六）》（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1年），645-651。

⁷ 一八三〇至七〇年代浙江天主教發展，詳參陳方中，《皈依與衝突：法國天主教傳教士在華傳教活動與影響（一八六〇—一八七〇）》（台北：台灣師範大學，民88年博士論文），第二章第一節及第三章第一節述遣使會在浙江傳教部分。

一八五八年英法聯軍之役爆發，戰後簽訂的天津條約其中第十三條規定，外籍傳教士入內地傳教，應受地方官之保護，教民亦然。稍後北京條約第六條再訂法國的保教權地位。因此學者認為一八六〇年代是中外關係的新里程碑，傳教工作受到更廣泛的保障。但在浙江地區因為太平軍持續占領的緣故，實情並非如此。自一八六一年起，浙江各處城鎮飽受太平軍的摧殘。以杭州、嘉興為例，杭州被太平軍攻陷後，原已發還教會的教堂又被太平軍占據，充作營房；嘉興等地的育嬰堂亦不能倖免，孩童被擄走，附設工廠也被摧毀。田嘉璧主教只得將教士及修女撤往寧波口岸的聖母七苦堂，依賴港中停泊的法國炮艦保護。斯時，僅有舟山群島上的教會未受損失。在這種情況下，田嘉璧主教投入常捷軍，擔任隨軍司鐸，從事收容失散兒童、賑濟災民及施棺等慈善工作，直至一八六八年底為止。在前述英法天津、北京條約簽定後的有利形勢，加上田主教協助清軍與地方當局建立的友善關係，太平軍退去後的浙江地區，開展了前所未有的傳教環境。他在各地積極購買土地、設置農莊（場），設法謀求教會之自給自足。此外，在杭州過去的教堂也被歸還。從一八六八年田嘉璧主教向巴黎遣使會總會的報告書來看，浙江全省當時有五位歐籍會士、一位國籍會士、三位教區神父（但國籍神父中，只有一位能外出講道傳教）。分布於寧波、嘉興、湖州、杭州、舟山及台州的教友總數有三，六二三名，望教者一八七人。六個地區共有傳教據點五十一處。另有八個孤兒院、一個聖嬰善會農場，總共收容孤兒五六五名（仁愛修女會在寧波另有一所育嬰堂）。⁸終一八七〇年田主教去職，浙江未再發生民教衝突案例。⁹這是浙江天主教史的新開端，相對來說，往後傳教工作雖然日趨平順，但道路仍不平坦。

一八七〇年田嘉璧主教調任北京教區主教，蘇鳳文（Edmond Guierry）主教接任浙江教務。蘇主教特別重視繼起神職人員的培育工作，於一八七二年成立杭州大修院。在一八八三年任滿前夕，又設小修院於舟山定海，為浙江修院教育奠立始基。繼蘇主教之趙保祿（Paulus M. Reynaud）主教，原即舟山小修院院長，繼任後之任期更長達四十三年（一九一〇年以後改稱寧波代牧），至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年）始去職，跨越清末及民國時代。

趙保祿主教任內（一八八四 — 一九二六），浙江教務發展迅速，從教務統計來看，一八九四年浙江教友已達九四一九名，神父十八位；到六年後一九〇〇年義和團事變時，教友更增至一二五九七名，神父則增至三十二位。由於教友人數不斷增加，一九一〇年先分置杭州代牧區，一九二六年再分設台州代牧區。在神職培育上，保祿主教持續增強大、小修院的功能，積極爭取聖召。除各教區均各置小修院外，寧波教區（原浙江教區）及杭州教區皆有大修院，

⁸ 詳見陳方中，《前引書》，51-52；118-122。

⁹ 參張力、劉鑿唐，《中國教案史》（成都：四川省社會科學院，1987年），388-413記1861-1870年教案。

培養教區國籍司鐸。一九二五年，杭州大修院停辦，此後全省大修士皆集中寧波聖保祿神哲學院就讀。此外，負責浙江、江西教務的法國遣使會，也在庚子拳亂後決定在中國設修院，培植該會傳教士。一九〇二年，遣使會中國省會長步師嘉（Boscat）神父率七位歐籍初學生來華，設文生修院（有初學院及神哲學院）於嘉興，其後成爲長期培育遣使會士之重鎮。¹⁰趙保祿主教並在一八九二年創立拯靈修女會，培育國籍修女。¹¹浙江之修院教育至此益形完備。

清末民初，教務發展雖稱順利，但此時期之傳教工作也充斥著帝國主義及傳教士優越感的身影。尤其天津、北京條約中，法國既取得在華天主教之保教權，此後來華之傳教士即以法籍爲主，主要傳教修會如遣使會、耶穌會及巴黎外方傳教會等，亦多由巴黎派出。浙江地區在此以前即爲法藉遣使會傳教區，此後法國勢力更強，自難避免以上色彩的沾染。故在清季教案中，浙江地區雖非好發激烈地區，但亦不乏案例，特別是庚子事變（義和團事件）前後。諸如一九〇〇年台州、諸暨、衢州、溫州及寧海等教案；一九〇三年的第二次寧海教案及同年在桐廬發生的白布會仇教事件。其時仇教勢力已有與反對西方帝國主義勢力相結合之趨勢，¹²充分顯示西方教士（特別是法籍）藉西方勢力傳教之不當。清末這種激於國家主義的下層反洋教運動，隨著民國以後新文化運動的推衍，在理性與科學的追求下，更賦予宗教反科學及反理性的觀念。政治上的革命浪潮也推動著上層社會的反宗教思想，因此在五四運動以後，中國的反基督教（廣義）運動更爲熾盛。¹³這個背景正是民初方氏受修院教育的培成時期。

在這樣的背景下，中國天主教內的有識之士，萌發了公教中國化的思想與行動，在民國以後逐漸萌芽茁壯。其中重要的領航人，有清末耆宿馬良（相伯，1840~1940），《大公報》創辦人英華（斂之，1867~1926）及比籍遣使會士雷鳴遠（Fredericb Lebbe, 1877-1940）等人。馬氏出身上海徐匯公學，並出家修道，受天主教耶穌會之完整教育，通拉丁及法文，於一八七一年晉鐸。由於馬氏不滿外籍神長之管制與歧視，憤而於一八七六年出教還俗。其後二十年，馬氏與其兄建忠憑所習西方知識，出入李鴻章等幕府，貢獻於外交及洋務工作。馬氏終因信仰堅貞不變，在一八九七年獲教廷赦免，重回教會，此後專力從事譯述工作。一九〇三年馬氏結合教會及求新人士，創震旦學院於上海徐家匯。

¹⁰ 遣使會後於一九〇九年設修院於北平柵欄，北方修士遂不再來嘉興。但因北方進遣使會人數不多，故大多數時期，嘉興文生修院爲遣使會培育會士之唯一修院。

¹¹ 詳參 P. Octave Ferreux C.M. 著，吳宗文譯，《遣使會在華傳教史》（台北：華明書局，民 66 年），第十一章及第十九章。

¹² 庚子事變時，浙江巡撫劉樹棠傾向義和團，對浙江境內反洋教運動影響甚大，被視爲事變中東南地區教民變難最激烈地區。詳參張力、劉鑑唐，《中國教案史》，528；557-566。

¹³ 詳見查時傑，〈民國基督教史（一九一一—一九二七）〉《台大歷史學報》8,9,10&11 期。及葉仁昌，《五四以後的反對基督教運動》（台北：久大文化，1992 年）一書。

¹⁴馬氏自與在京、津地區辦《大公報》之教友英華結識後，深相投契。二人皆主張在華傳教應重視中國文化，皆主張提高國籍司鐸之國文程度。民國元年（一九一二）二人合撰上教宗〈求為中國興學書〉，請求在華辦公教大學。次年，英華退居香山靜宜園，成立輔仁社，集教中子弟研習國學。民國六年（一九一七）英華撰〈勸學罪言〉，籲求教友重視國學，以明清之際徐光啓、李之藻輩為榜樣，殷殷以教中「文藝復興」相期許。¹⁵他們的努力與呼籲，終獲教廷玉成，於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在故都北平創立輔仁大學。而比籍雷鳴遠神父，在辛丑和約簽定（一九〇一）後來華，在目睹聯軍之暴行、體察中國人及中國教友的想法後，他開始質疑教會與帝國主義間的關係，他認為二者應劃清界限，傳教士不能為帝國主義之幫兇。他出身遣使會，初期追隨前輩會士從事鄉間傳教工作，秉持重信仰、重使徒陶成的傳教精神。但他逐漸發現在異邦、異文化中傳教，必須與領導階層，主要指知識分子相往來，其方式與明末先驅利瑪竇之傳教方式逐漸契合。此外，他認為讓教友認清自己是中國人，並未因信教而背離其固有文化、民族、國家，才是傳教的正途。¹⁶這些主張與看法，都與馬、英諸人的看法契合。他們在此一階段的努力，對僻居杭城的少年方修士有著深遠的影響，引領著方豪朝此一道路奮鬥邁進。

〈二〉艱辛的修道生涯：

民國十年七月，聖名貌祿（Maurus）的方豪，在四年制小學畢業，輟學一年餘後，進入嘉興天主教備修院就讀，¹⁷嘗試修道生活。一年後，升讀杭州神學院預備學校（俗稱小修道院）¹⁸就讀。經六年之苦讀（原為五年制，唯十五年冬北伐軍入杭後占駐堂區，小修道院關閉近一年），於民國十七年畢業。畢業後，繼續升讀寧波聖保祿神哲學院（俗稱大修道院）¹⁹。大修道院係六年制，其中前二年攻讀哲學，後四年修習神學課程。據方氏自述，小修道院雖云等同於初、高中教育，但浙江的修院教育仍沿襲法國遣使會在華之傳統，視教育目標在培養彼輩助手，充任鄉間傳教工作，重視的是拉丁文及靈修等宗教課程，完全不重視中國傳統文化之教育。雖有國文課程，但教材以古文觀止、秋水軒尺牘、春在堂尺牘等為教本；史地則僅以少許陳舊的課本為教材。在長達十餘年的教育中，能課讀

¹⁴ 有關馬相伯先生，方氏著作甚多。請參〈馬相伯先生的生平及其思想〉《民主評論》6：8—6：15（民44年4月18日）一文。

¹⁵ 有關英華，可參方豪，〈英斂之先生年譜及其思想〉《臺大歷史學報》1（民63年5月），97-188。

¹⁶ 有關雷鳴遠，可參趙雅博，《雷鳴遠神父傳》（台北：文景出版社，民66年5月再版）。唯從外國教士觀點對雷氏看法，可參閱前引《遣使會在華傳教史》，483-505；674-677。有關此時期天主教之中國化運動，陳方中，《民國初年中國天主教的本地化運動》（政大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民80年6月），可以參看。

¹⁷ 嘉興時為天主教浙贛地區牧靈重鎮。有基礎完善的修道院，方氏在此接受一年的聖召考驗期。

¹⁸ 杭州小修道院位杭州天水橋天主堂內，在今教堂及司鐸寓所後方院落。九十一年八月，余訪杭州，承郭慕天神父告知，並隔院牆指示所在。該院落今已劃出教堂範圍，且全經改建，舊跡已不存。

¹⁹ 浙江有嘉興聖文生及寧波聖保祿二神哲學院（大修院），入遣使會修士集中就讀聖文生修院，教區修士（寧波、杭州、台州、溫州）皆集中於寧波聖保祿修院就讀。

左傳、史記及四書、五經者，已算上乘。²⁰這種教育對十二、三歲即離開傳統教育環境，進入與世隔絕的修院學生來說，其「不中不西」是可以想見的。²¹

幸運的是方氏自就讀小學起，其父即在家課讀四書，因而培養了濃厚的文史興趣。棲身修院後，固得償繼續讀書之心願，但與其文史興趣有甚大之衝突。他在既封閉、圖書又貧乏的修院中，竭盡所能的吸收知識，透過宗教教育，漸聞教史著名人物，如：利瑪竇、徐光啓、李之藻、楊廷筠等人之事蹟；²²年歲漸長，對天主教時賢馬相伯、英欽之等之言行及愛教愛國之方式，漸有所瞭解，因而成爲其楷模。方氏嘗云：

在今人中，我最敬仰的有三人：一、馬相伯先生良，二、英欽之先生華，三即勵耘老人（陳援菴先生）。²³

又云：

我之知有英欽之先生，是由於杭州老輩神父之稱道。他曾到過杭州，曾鼓吹中國神父必須精通國學、國文，而給杭州教區的神父留下不可磨滅的印象。所以當民國十二年至十七年，我在杭州修道院這一個時期中，曾多次聽到老一輩神父對英先生津津樂道。這在當時，主教是外國人，掌一切教區大權的是外國人，修道院院長是外國人，修院教育只重拉丁文，不重中文的環境，是一枚炸彈。²⁴

這的確是個炸彈，他成爲方氏不滿修院教育的根源，但也在心目中確立了一生奮鬥的方向。²⁵當時天主教有識有志之士偶而傳來的振奮作爲，成爲鼓舞方氏的力量，支撐著他在不滿的修院環境中持續隱忍努力。除一般功課外，他開始注意一己國學程度的提昇，並沉浸浙江天主教史資料的蒐集工作。民國十三年，年方十五的方修士，已完成萬餘言的《浙江天主教小史》初稿，並開始編集《中國天主教大辭典》，爲學之志逐漸顯現。

方氏這種自修向學、研究傳統文史的精神，非但得不到外籍神長的鼓勵，且因他不斷違反修院禁令，投書馬相伯、陳援菴等而受到神長們的責罰。但修院教育對方氏未來治學仍有相當重要的助益。首先是修院簡樸和安定的生活方式，使其對一般人視爲枯燥無趣的學術研究生活甘之如飴。更重要的是所習的外國語文

²⁰ 見方豪，〈三十年來的中國天主教〉，《自定稿》，補編，2536-2539。

²¹ 此言係馬相伯先生對修院陪養國籍司鐸之批評語。民國十五年八月廿一日致英華函言：「設令華修士不善華文，而善辣丁（拉丁文），亦有救，兩皆不善，其奈之何！」

²² 方氏知有利、徐、李、楊，在其就讀小修道院第一年時。方氏自述云：「民國十一年，始聞明季浙江鄉賢李之藻（我存）之名，自是，遂注意於浙江外來宗教史資料之搜求，對中西交通史之興趣，亦植基於此。」（《李之藻研究》自序）

²³ 方豪，〈與勵耘老人往返書札殘賸稿〉（一）《傳記文學》19：5（民60年11月），59。

²⁴ 方豪，〈輔大創辦人英欽之先生〉，原刊《恆毅月刊》6：12（民46年7月），收入《自定稿》，補編，2567-2571。

²⁵ 有關方氏對英、馬、陳前輩的仰慕，可參方豪，〈懷相伯與欽之，念萬桑與潤農〉，《自定稿》，補編，2575-2577。

及透過基督教教義對西方文化的瞭解與認知，是一種難得的際遇。在語文方面，方氏認真學習天主教通行語文—拉丁文，並透過周遭法籍神父、修女之薰陶，自習法文，二者均有一定程度之造詣。²⁶這對方氏日後從事天主教史及中西交通史之研究，有關鍵性的助益。由於對文史研究的堅持與修院教育不相容，使方氏的修道生涯屢受挫折，甚至有半途而廢的念頭。²⁷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十二日，方豪致陳垣函有云：

回憶數載以還，曾以不甘庸陋，力求高深學問，并蓄意纂成浙江天主教史、中國天主教大詞典等，迭遭教中當局之忌。比復以致函在平（按指北平）某同學叩詢我公最近起居而受重責。嗟乎我公！黑暗如此，夫復何言！竊念著述與求學，原為吾輩當務之急，彼既不能憫其志而曲為裁成，反從而摧抑之、沮尼之，則生實不能不另求所以完成其愛教愛國之志之道。顧生今年二十有四，其所得實寡，況無證書、學位之可恃，故出而應世，實難歸適。是以直陳無諱，冀以文字自效。所望不棄廢，伏舉纖介之微長，收撫獎勵，俾得奉候几硯，陪侍游從。仍畀以暇晷，使續治其學，或于大學中量才位置（薪金自然不計）。如是，則我公樂育人材之志既遂，生亦能釋然自拔，以卒就其生平之學，以卒不負我公之知，其他無所望也。²⁸

此信係方氏因修院不准其對外通信，在與陳垣通信中斷訊息六年後，再度致陳垣函。該函以航郵寄發，實係方氏決心離開修院，另謀治學生計之求救函。時方氏在寧波大修院已肄業五年，僅餘一年神學課程即可卒業。方氏卻在此時寄函陳垣，「求所以完成其愛教愛國之志之道」，其在修院之感受可以想見。

該函未獲陳垣回覆，方氏未遂其志，只得繼續隱忍，在修院就讀。次年五月方氏自大修院卒業，原應與同期同學一起晉鐸（即俗稱之升神父），但教會卻以未說明之理由，擱置了方氏的晉升，將其派往平湖縣天主堂，在神師輔導下工作，「留教查看」之意味甚濃。其後一年餘，方氏在平湖縣鄉間天主堂協助神父工作。該神師對方修士頗為愛護，方氏讀書寫作，亦受鼓勵。²⁹次年六月，考察期滿，

²⁶ 有關拉丁文，方氏後在復旦大學擔任初、中級拉丁文課程。且方氏能由浙大轉往復旦大學任教，即因能授拉丁文，由復旦外文系主任全增嘏教授向校方推薦獲聘。有關法文，據方氏自述，彼自就讀修院以來，因院中神長多為法籍，在耳濡目染下，逐漸熟悉法文。民國十五年，因病住院療養時，復得一法籍修女教導法文，得以修正發音。至十九歲時，已靠自修，略能看懂法文。其後不斷努力，法文造詣日增，除能閱讀外，講道、演講俱能使用法文。參方豪，〈六十年來之中西交通史〉，《華學月刊》25（民63年1月21日），31-46。及李賢，〈方豪教授苦學成名〉，《民族晚報》63年8月14日。

²⁷ 方修士曾因取閱神父圖書館一本法文傳教史書，在院長巡視時被檢獲。院長震怒下，欲將之開除。後經主教再三勸解，方修士道歉下方作罷。見〈方豪教授的治學與生活〉，《現代學苑》10：12，496-498。

²⁸ 見陳智超編註，《陳垣來往書信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6月），289-290。原信影印見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編，《陳垣先生往來書札（上）》（民81年），134-135。

²⁹ 該神師對方氏十分愛護，方氏能獲准晉鐸，應與其人具有相當關係，茲舉一例。方氏在平湖時，曾致書陳垣，告以徐興賢先生對陳氏《基督教史講義》有不滿之言，希望一聆陳氏之辯解。不意陳氏竟將方氏來函出示於徐氏，徐氏因向杭州教區田主教告狀，田主教對方氏頗有責備。而方氏神師則認為主教過於迂頑，反鼓勵方氏繼續與陳垣通訊請教。方氏於晉鐸後，致函陳垣談及此事。

在杭州教區田法服（Paulus Albertus Faveau）主教³⁰核准下，九月十五日在嘉興聖衣會修女院晉鐸。二十餘年後，方氏始由其修院同學邱錫凡神父口中得知自己所以未獲准晉鐸的主要理由，是因為僭改了神學院教授講義中錯誤的拉丁文詞句。³¹方氏自謂其事云：

是年（民國廿三年），本已可晉升司鐸，豈知又為了僭改神學教師講義中錯誤的拉丁詞句，我被逼出院。此事在我一生中實在是最大的一次打擊，蒙恥最深。現年六十餘，仍時時為此事而作惡夢。³²

他的修道生涯，幾於最後階段，毀於一旦。對究心學術、力爭上游的方氏來說，怎能不浩嘆。晉鐸前，因法服老主教訓示方修士說：

我要你在聖母聖誕（按為九月八日）晚開始避靜，中間過一聖母聖名瞻禮；然後在光榮十字聖架瞻禮祝聖你為六品，在聖母七苦瞻禮祝聖你為司鐸，一是求聖母終身庇護你，一是預示你將一生痛苦備嘗！

果如主教所言，其後方氏雖飽經風霜，歷經艱困，但方氏自謂其終能逆來順受，持志奮鬥，化險為夷，一生所蒙聖母之恩，罄竹難書。³³從此，方氏始較為自由的展開他的傳教士生涯！

三、傳教與辦報—早期教士生涯：

1. 短暫的杭州教區工作：

民國二十四年方氏晉鐸後，留嘉興地區傳教一年。二十五年九月奉調母校杭州小修道院，任國文教員。杭州小修道院在杭州市區天水橋座堂別院，課餘得以至杭垣各處尋訪史料、結交同道，從事研究工作，方氏有如魚得水之樂。對修院來說，以方氏之國學造詣，秉持利、徐輩傳教重固有文化之遺訓，教授母校子弟研習國學，實慶得人。但教學剛滿一年，二十七年九月方氏被杭州教區新任主教梅占魁（Joannes Joseph Deymier）³⁴派任金華本堂神父，從事實際傳教工作。方氏初習慣於教讀生活，深知「欲求見聞之廣，勢必須多讀書。欲讀書多，又必須藏書多，或借助于圖書館。……僦居僻邑，環境不佳，雖百般奮鬥，亦無能為力」³⁵之理，被調往金華，頗為不滿。到金華後不久，即於九月二十八日致函南京教區于斌主教，請于主教協助其轉往南京教區服務，以遂其以知識傳教之志。十月

見民國 24 年 12 月 29 日方豪致陳垣函，載《陳垣先生往來書札（上）》，144-145。

³⁰ 田法服主教（1859-1949），法籍遣使會士，一八八六年來華，在寧波地區傳教。一九一〇年浙江教區新分立杭州教區，被任為主教。此時已七十六歲，任主教職二十餘年，且已向教廷申請退休。民國二十六年退休後，往嘉興遣使會院休養，民國三十八年三月廿三日去世。見吳宗文譯，《遣使會在華傳教史》，443-444；543-546。

³¹ 此事作者親聞於方雲霞女士。

³² 方豪，〈六十年來中西交通史研究〉，46。

³³ 詳見方豪，〈出席第三屆國際聖母學會議散記〉，《自定稿》，補編，2632-2638。

³⁴ 梅占魁主教，法籍遣使會士，一八八六年生。一九一二年七月十四日晉鐸後，隨即來華，先為杭州小修道院院長，後任教區帳房及杭州總鐸。一九三五年，田法服老主教請求退休，一九三七年二月十八日梅氏被任為杭州宗座代牧，四月三十日由田主教在杭州座堂祝聖為主教。見《遣使會在華傳教史》，546。九月，方氏即被調往金華任本堂神父。

³⁵ 見民國 24 年 12 月 29 日方豪致陳垣函，《陳垣來往書信集》，292-293。

九日于斌回函云：

九二八大函已收閱。南京區慣例對外區神父入區，均須由志願入區神父先得本主教同意，南京主教始與進行法定手續。故在梅主教未准出區以前，斌不便辦任何手續。如 神父能取得梅公同意，則斌實歡迎不暇。戰時樂得辦報之助手，戰後將派往羅馬研究考古及教史，惟 神父圖之可也。³⁶

該函並附筆云：「如不能來，可投稿助我」。可見其時方氏因經常投稿教內刊物，發表文章，其名聲已為教內神長知悉。推測此時方神父未敢向梅主教表明欲投南京教區之意，此事遂暫擱置，但方氏仍與南京教區牛若望、張茂先兩神父經常保持聯繫。³⁷

方氏雖有離開杭州教區之意，但在未得梅主教同意前，方氏仍在金華地區傳教，僕僕風塵於金華、永康、武義、湯溪四縣境。該地僻處浙東腹地，大部屬地瘠民貧地區，方氏來往奔波，照顧教友，甚為辛勞。是時，中日戰爭已起，二十六年底日軍攻陷杭州，並沿浙贛鐵路南行，金華地區告急，方氏一度避難於龍游、衢州及江山一帶。因此，方氏於傳教之餘，兼做抗敵宣傳、慰問傷患及收容難民之工作，生活雖然忙碌辛勞，但工作士氣十分高昂。

民國二十七年九月十三日，方氏接獲于斌主教電報，約方神父入滇協助復刊《益世報》，方氏即分函上海、杭州，請求梅主教允准。³⁸九月三十日接獲梅主教十九日信，同意方氏改屬南京教區，該日日記以大字書曰：

梅主教十九號信到，脫離杭州教區。³⁹

其後數月，聚餐、攝影、感恩彌撒、歡送會不斷。十月六日，方氏由金華乘火車至衢州，拜別諸司鐸。十二日，自衢州啓程，⁴⁰投奔千里外的昆明，協助流亡西南的于斌主教籌備《益世報》的復刊工作。

2. 方神父、益世報與于斌主教：

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十二日，方神父以愉悅的心情辭別故鄉的神長、教友，往大後方進發。他由衢州登浙贛線火車西行，經江西到湖南，再轉湘桂鐵路，於十月十八日抵達衡陽，參觀聖心修院，初晤義籍漢學家、方濟會院長雷永明（P. Gabriel Allegia）神父，「一見如故」。⁴¹二十日，抵桂林，兩度往風洞山拜見仰慕

³⁶ 于主教覆函，見方氏珍藏原件。

³⁷ 詳見方豪，抗戰初期（26年6月至27年12月31日）簡略日記。26年8月31日，記載接張茂先、牛若望函，其後來函或送彌撒若干台之記載不絕。日記前有《永康帳簿》（Computations Yong Kang）字樣，以下簡稱《永康日記》。

³⁸ 見《永康日記》，27年9月13日則。記曰：「于主教電到，約入滇。即函滬、杭」。彼時因日軍占領杭州灣，不知梅主教是否已避難上海，故分函滬、杭二地。

³⁹ 見《永康日記》，27年9月30日。梅主教信中以「不要丟杭州教區之臉」期勉方神父，此聞之方雲霞女士。

⁴⁰ 見《永康日記》，9月30日~10月12日記。

⁴¹ 雷神父，方濟會士，一九三〇年來華，在衡陽教區工作，立志完成聖經中譯工作。初以己力

已久的馬相伯先生，一償多年夙願。⁴²由桂林出廣西國境，至河內。由此乘滇越鐵路列車於十一月十一日抵昆明，全程近二閱月。到昆明後，方氏隨即投入復刊中的益世報工作，被任為副社長兼主筆。

《益世報》原發行於天津，民國四年雙十節創刊，為比籍雷鳴遠神父主辦。其前身可追溯至清末之《廣益錄》、《廣義報》等刊物。二十六年七七抗戰後，因《益世報》擁護政府抗戰，為日寇所忌。報館雖位處天津租界，但經理生寶堂被綁架失蹤，主筆羅隆基亦受敵監視，遂於八月十八日停刊。二十七年秋，雷鳴遠神父在漢口央求于斌主教復刊《益世報》。于主教有感於雷神父之作爲，決定排除萬難，在昆明復刊《益世報》，⁴³並召方神父往助，此方神父得以離浙赴滇之緣由。

二十七年十二月八日（聖母無染原罪始胎慶日），《益世報》在昆明復刊。除社長牛若望神父、副社長方神父外，另一主撰（總主筆）為雷鳴遠堅持推薦的羅隆基。牛、方二氏欲承繼《天津·益世報》之優良傳統，亦延續馬相伯主編的〈宗教與文化〉等副刊。方氏下筆千言、倚馬可待的寫作功力在人手缺乏的益世報派上了用場，發表了大量的社論。同時，歷史研究的專長也在〈宗教與文化〉及陸續推出的〈讀者〉、〈教育〉、〈圖書〉、〈邊疆〉、〈文學〉等週刊上，斬露頭角。尤其是擔任主編關係，因拉稿、約稿等工作，結識了留寓西南地區的許多著名學者，如：陳寅恪、顧頡剛、毛子水、姚從吾、張維華、白壽彝、向達、張蔭麟、方國瑜等，⁴⁴對方氏日後投身學術界有相當深遠的影響。

但是倉促復刊，集合各方人馬，又在流亡地區復刊的報紙，也注定有複雜、難解的問題。《益世報》工作人員，有原《天津·益世報》南來之人員，如張茂先神父、羅隆基主撰；有于斌主教南京教區人員，如牛若望、楊慕時神父（後期社長）；又有如方神父者，與各方人員均屬初識，故社中人事十分複雜。如方神父對羅隆基之出任主撰，頗不以為然。方氏晚年回憶說：

廿七年秋，他（指雷鳴遠神父）在漢口，以恢復他手創的「益世報」付託于斌主教，唯一條件是要以羅隆基為「主撰」，即今日所稱「總主筆」。二十八年六月二十日，雷氏到昆明，這位巧言令色早已投共的羅隆基，第一日寫了一篇「歡迎雷鳴遠神甫」，雷神父臨行，他又代寫了一篇「昆明十日感想」，最後一段說：

從事，一九四五年創思高聖經學會於北平，一九五〇年初南遷香港，一九六八年聖誕節完成出版中文聖經工作。

⁴² 有關謁見馬氏經過，詳參方豪，〈謁九九老人〉一文。（原刊《東南日報》〈筆壘〉，27年11月。）收入《自定稿》，補編，2565-2567。

⁴³ 有關《益世報》歷史，詳參方豪，〈益世報廿五年奮鬥〉一文，原刊民國29年3月24日重慶《益世報》〈宗教與文化〉，收入《自定稿》，補編，2693-2696。

⁴⁴ 詳見方豪，〈我所認識的姚從吾先生〉《傳記文學》16：5（民國50年5月），38-42。

「我捨不下昆明，我更捨不下中條山！我留戀昆明的朋友，我更留戀中條山十萬殺敵禦侮的戰士。我去了，我回到中條山去了！此去，我要渡黃河，出雁門，過得勝口，濯赤腳於玉泉，整草履於西山，我要站在北平正陽門的樓頭，揮手與昆明正義樓的朋友們，共祝抗戰勝利。」

在十日中，雷神父口述，我筆錄了「我們的抗戰立場」，也以他的名義發表，他讀後說：「杰人，我講出來的，你都盡情表達了；可是努生（原注：羅隆基字）連我的心也摸透了。」何謂小人擅長的「揣摩」？何謂「迎合」？我至此大悟「君子可以欺其方」。⁴⁵

《益世報》的其他相關問題亦多。如于斌主教在昆明復刊益世報，是以南京教區流亡主教身份辦報，處處需要川、滇各地教會領袖幫助，因此與外籍主教如：雲南代牧甘主教（Joannes Larregain）、重慶尚惟善（Alois Gabriel Jantzen）主教間都有權限與財務之摩擦。二十七年秋之決定復刊《益世報》於昆明，是于主教認為《益世報》復刊後，將具戰時天主教機關報之性質，帶有國際性，而昆明為戰時中國難得之國際都市—有滇越鐵路通河內，每日更有班機飛往河內、西貢及香港。但復刊不久即發現政治中心畢竟在重慶，外國記者鮮少到昆明來，外國通訊社亦皆以重慶為根據地。《益世報》設於昆明，反使人懷疑天主教與法國人或龍雲有所勾結。⁴⁶因此，勉強在昆明發行滿一年後，即於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停刊，準備移往重慶繼續發行。此事令當初支持、協助于主教在滇復刊《益世報》的當地外籍神長頗為不悅。⁴⁷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復活節當天，渝版《益世報》第一期在重慶出刊。

人事、財務與戰爭損害等問題，使遷渝後的《益世報》處境仍十分艱困。二十九年六月十八日，遷渝不及三月，日機狂炸重慶，曾家岩之《益世報》館亦中彈毀損，報社緊急另借《新蜀報》設備繼續編輯發行，但報紙縮編為半張，各類副刊亦停止。其後，社長牛若望神父又堅決請辭，七月中于主教終准其請，主教一度自兼社長。其時，方神父雖為報社副社長，但實際上也兼于斌主教之部份秘書工作，于主教事務繁忙，往來信件極多，部份回函及應酬文字多由方氏代筆。⁴⁸該年五月三日，于斌主教往貴州、廣西、湖南之訪問、勞軍，也由方氏隨行陪侍，直至六月二十五日始返重慶。五月八日，途經貴州遵義時，訪問流亡中的浙江大學，方氏得與舊識張其昀（曉峰）等晤面，方氏並在該校發表〈十七世紀中國數學界受天主教神父（來自法義等國）之影響〉演講，頗引起文學院院長梅光迪等人之注意，⁴⁹似為方氏明年任教浙大，預伏先機。

⁴⁵ 見方豪，〈聞雷鳴遠將入祀忠烈祠有感〉《中國時報》副刊，民 66 年 6 月 22 日。

⁴⁶ 見同 44 註。

⁴⁷ 參陳方中，《于斌樞機傳》（臺北：商務印書館，2001 年），80-81。

⁴⁸ 見方豪，〈吳德生先生翻譯聖經的經過〉，原刊《上智編譯館館刊》2：1，收入《自定稿》，下冊，1972。

⁴⁹ 梅光迪在五月十二日致其妻李今英女士函中，提及方氏之演講。見《梅光迪先生家書集》（台北：華崗，民 66 年）。

當重慶頻遭日機轟炸，境域極為艱困時，于斌主教曾擬疏散部份南京教區人員至貴州遵義湄潭鄉間，並派方氏於二十九年七月五日先行前往湄潭預作準備。該年七月二十一日于主教致方氏函云：

湄潭方面，不必鋪張，只修繕住屋數間，足供十餘人居停足矣。今後湄潭方面將為我等讀書處，昆明、重慶仍為我等活動工作之場所，將來如慕時（按：指楊慕時）神父來湄，昆明辦事處或將取消，祇留通信處。駐渝辦事處，因重慶教區財產損失頗鉅，不便久據尚主教有用之房屋，或將另覓規模較小之房屋。⁵⁰

其時，日機屢炸重慶，除《益世報》館外，教堂中彈毀損者甚多，重慶大型教堂無一倖免，「教區財產損失頗鉅」即指此而言。湄潭南京教區分支機構，似因于主教忙於國事，奔走四方，未曾正式成立，但方神父卻因赴湄籌備，與浙大有進一步的接觸，為一年後他的留居遵義，並任教浙大，再添機緣。于主教及南京教區本身已極困窘，但于主教尚需支持《益世報》及在紐約刊行《英文中國月報》（China Monthly）⁵¹經費，負擔之重可以想見。于主教一度甚至欲向順慶教區王文成主教借糧應急。民國三十年六月六日于主教致方神父函云：

益世報經濟益感困難，而美國方面之月報，亦需接濟，故最近如無辦法，整個陷於失敗矣！年來我教抗戰局面繫於此類工作，如無法繼續維持，關係必大。順慶區年產食糧頗多，值此米價高於一切之際，能否挪借少許，戰後壁還，絕不食言，且可月利若干，與銀行存款無異，望便中向王牧問接透露此意，飛函告我。⁵²

其時，方氏已辭《益世報》工作，在南充西山本篤會修道院靜修，故託方神父轉向王主教請求。撐持《益世報》之艱辛，可以概見。

從二十七年冬方氏到昆明參與《益世報》工作，到三十年二月二十三日方氏辭去《益世報》工作，前後兩年餘。雖然，方氏自認其《益世報》生涯所寫文章為：

報章論評，均午夜燈下急就，雖似聞雞而舞，究屬倚馬之作，宜為斷爛塵蠹物，豈僅糊壁覆瓿哉！⁵³

非其得意之作，但他在《益世報》所寫之社論及在諸副刊發表之學術性文章，已引起教內外人士及新聞界、學術界的矚目。《杰人論存》雖已難見，然收錄於《方豪六十自定稿》補編的數十篇社論文字（包括時事評論類及追念性文章），可以窺見其寫作之功力，的確有他人難及之處，真如日後香港徐誠斌主教所言「中華

⁵⁰ 于斌致方神父函原件。

⁵¹ 有關於主教在美創辦《英文中國月報》始末，見陳方中，《于斌樞機傳》，61-68。

⁵² 于斌致方神父函原件。

⁵³ 見方豪，《杰人論存》，自序。《自定稿》，下冊，2211。該書於民國三十年四月由香港國華圖書印刷公司出版，收方氏報刊論評文字四十篇。

教會中寫得出這種文章有幾個？」⁵⁴抗戰勝利後，南京《中央日報》社長馬星野聘方氏任主筆；其後南京政治大學新聞系更聘方氏兼任「評論寫作」一課之教授，均為對方氏文字寫作之肯定。

從方氏的教士生涯來看，方氏脫離杭州教區，投奔于主教，是他一生事業的轉捩點。他跟隨于主教從事《益世報》編刊工作，讓他從鄉間傳教的地方教士，逐漸成為具全國性知名度的天主教聞人。更因此一職務，使他在教內外結識了眾多知名人物。諸如教內的雷鳴遠、吳經熊、陸徵祥等，教外的馮玉祥、陳布雷等，形成了一個新的人際網路，讓他得以發展更大的抱負。

3. 任教浙大、復旦時期的宗教活動：

民國三十年二月二十三日，方氏辭去《益世報》工作。他辭職的原因，依《杰人論存》方氏自序看：

獨余少入道院，嗜古頗深，有整理教史之志，乃自二十七年入滇，前年又入川，皆為報務所困，生趣索然。⁵⁵

是不能從事「整理教史之志」。在晚年〈編印「六十自定稿」後記〉中也說：

二十七年十月離浙，經贛、湘、桂、河內而入滇；二十八年冬入川。書籍稀少，警報頻仍，又忙於主持報館筆政，此一時期中，竟無長篇研究之作應世；至三十年春，方擺脫新聞界，入南充西山本篤會修道院讀書，該院藏書頗豐，獲益匪淺。⁵⁶

似乎未能專心從事歷史研究工作，是其辭職主因。但長期以來方氏對益世報人事之紛雜、糾葛，應亦為原因之一。⁵⁷此外，方氏留存有于斌主教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致方氏函一通，係責備《益世報》所刊〈中印文化交流〉一文內容不妥，或亦與方氏辭職有關。該函云：⁵⁸

「中印文化交流」一文，出之以頌佛情調，按本報立場絕不應刊載。如必認為必要，摘述中印關係、佛教流傳概況足矣，「聖僧」、「感格人天」、「大慈悲父釋迦聖心佛之教澤」等迷信或頌揚字句，似無盡為披露之必要。此點所關頗大，乃我報作風放棄或保持之所關，幸希告同人勉之！予對以宗教信仰為政治應付工具之要人，不敢苟同。望注意。此致
杰人司鐸

主教手書十二月廿七日

此文為方氏編刊，方氏研究歷史，受史料學派學風影響，向持求真之精神，對佛

⁵⁴ 借用五十九年十一月九日徐誠斌主教致方氏函用語。

⁵⁵ 見同 53 註。

⁵⁶ 見《自定稿》，補編，2945。

⁵⁷ 方豪〈「遵主聖範」的四種基督教漢譯本〉載《方豪六十至六十四自選待定稿》（民國 63 年 4 月，自刊，以下簡稱《自選待定稿》，487-497）一文中含蓄說道：「其時于斌主教正熱心於辦益世報，受了財力和人力的限制，報館始終沒有起色，我即於三十年夏應邀到浙江大學教書」。

⁵⁸ 見于斌主教手書毛筆原函。

教史事亦不例外。方氏晚年研究宋史，嘗深入探討宋代佛教史諸問題，以「宋代佛教對中國 X X 貢獻」為題撰文，⁵⁹此次受于主教責備，或心生不滿，或對編報工作有所灰心，遂萌辭職之念，亦未可知。

三十年春，方氏既辭《益世報》工作，四月六日遂往川北南充縣西山本篤會修道院，一方面專心寫作教育部委託之《中國宗教史·公教篇》，一方面則修養身心。六月六日于斌主教來信云：

教部委託之著作，想已動筆。經濟情況如何，亦希函知。既不須守夜，宿疾必見痊可，何時賦歸，便中函告。⁶⁰

似乎方氏係以身體不適為由辭職，⁶¹而于斌主教並未准其辭職，不過允其休假後，能再「賦歸」，但方氏卻一去不回。

三十年八月，方氏得遵義浙江大學之聘，任史地系教授兼文科研究所史地學部史學組導師。該月三十日，方氏抵遵義履任，為方氏離神職工作任教大學之始。民國三十年度（三十一年五月編）《國立浙江大學教職員名錄》史地系欄載：

方豪，教授，三十年八月到校。（備註欄：不支薪，函聘。）

三十一學年度《教職員名冊》更載：

方豪，專任，元史，每週三小時。（備註欄：純盡義務，不支薪津。）

薪給欄皆空白，無底薪數目。⁶²所任功課，三十學年度為中西交通史三小時，三十一學年度上學期為元史三小時，下學期末任課。⁶³隨方氏任職浙大史地系助教的黎正甫氏回憶云：

那時方神父在浙大每週講授中西交通史三小時，餘暇都是自己研究，他不領薪金及生活津貼，只領《思想與時代》月刊（按：浙大文學院出版刊物）稿費。他的生活費用是由于野聲主教供給，其實也是稿費，因為他兼任重慶《益世報》文史副刊主編。⁶⁴

綜合以上資料，方氏實仍以南京教區神父之身分，留居遵義（勿忘于主教曾擬在遵義成立分支機構，為「我等讀書處」）得浙大史地系同意，以函聘不支薪教授

⁵⁹ 其論文有〈宋代佛教對中國印刷及造紙之貢獻〉，對書法之貢獻、對繪畫之貢獻、對史學之貢獻、對旅遊之貢獻、對泉源開發之貢獻、對造橋之貢獻、及〈宋代佛教與遺骸之收瘞〉等文。詳見《自選待定稿》一書。

⁶⁰ 同註 52 函，原件。

⁶¹ 方豪，〈略論張蔭麟先生在史學上之成就〉《書目季刊》13：4（民 69 年 3 月），61-65 一文云：「三十年夏，余以體弱辭報務，來浙大講學，復與君同事於史地系。」該文作於民國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一日，應係實錄。

⁶² 老浙大檔案（指一九四九年以前國立浙江大學時期）今藏浙江省檔案局。九十二年九月余前往杭州查閱資料，承浙大歷史系包偉民主任指引函介，檔案局副局長及王樹梅小姐賜助，得見甚多珍貴史料，謹致謝意。所引《教職員名錄》，皆該檔案局收藏。

⁶³ 《三十年度浙大教職員名錄》（編號 53-1.3718），史地系教授方豪欄下有「三十二年二月起不授課」毛筆註文。

⁶⁴ 黎正甫，〈悼念方杰人蒙席〉《方杰人院士蒙席哀思錄》（台北：政大，民 70 年，以下簡稱《哀思錄》），154。

名義，聘請方氏任教。至於《益世報·文史副刊》一事，則為後起。方氏述其事云：

是年（按：民國三十年）冬，友人繆彥威、譚季龍、夏樸山諸君，謀出刊物，以專載有關文史研究之作，君（按：指張蔭麟）亦竭力贊成，旋以經費無著，印刷困難，復由余商得益世報同意，附該報問世焉。⁶⁵

因此，方氏在遵義二年期間，生活費用仍由于斌主教供給，除〈文史副刊〉之稿費外，于主教每個月寄彌撒獻儀壹佰伍拾元（二十五台彌撒）給方氏，⁶⁶他又住在遵義老城天主堂內，開支有限。因此，方氏得以義務在浙大任教。對方氏來說，擺脫了煩重的編報工作，沒有新的神職工作在身，仍得寬厚的于主教支助，又獲得浙大史地系教授之名。而每週上課亦僅三小時，得以專力從事歷史研究及著述工作，說這是方氏夢寐以求的工作內容與環境，應不為過。

遵義兩年，方神父的神職工作，無史料可尋。他既住在老城天主堂內，輔助本堂神父的傳教工作是理所當然的。此外則一無所知。

民國三十二年三月二十日，方氏與浙大同事譚其驤（季龍）教授連袂前往重慶出席中國歷史學會成立大會，停留陪都期間，偶遇復旦大學外文系主任全增嘏教授，全教授聽聞方氏能教授拉丁文後，即向復旦大學校長章益（友三）先生推薦，擬聘為該校史地系教授並兼授拉丁文。八月中，復旦大學原按浙大相同之認知聘方氏為兼任教授。經方氏說明爭取後，改聘為專任教授，每週授課九小時，底薪定為四四〇元。⁶⁷此項轉變，關係重大。往後方氏成為復旦大學編制內領受專任教授薪金的全職教授，意味著他無需再靠于斌主教的接濟，而能經濟獨立自主的從事教學與研究工作。由此時至抗戰勝利復員返南京（三十五年春）止，前後近三年時間，方氏轉往重慶附近復旦大學流亡所在地—北碚從事教學、研究，神職工作反而成為副業了。

方氏到復旦後，成為專職教授，表面上看其神職工作除繼續擔任《益世報·文史副刊》主編外，似乎與教會工作漸行漸遠，但因著專職教授之職位，接觸的各方人士更多，使他在神職工作上反而有更大的發揮。在北碚復旦時期，與神職工作有關，可得而言者，約有以下三事。即：復旦大學天主教同學會的組成與輔導工作，襄助吳經熊（德生）先生譯註聖經及與徐誠斌先生之交往三事。

⁶⁵ 方豪，〈略論張蔭麟先生在史學上之成就〉，61。

⁶⁶ 三十年六月七日于斌致方豪函：「每月廿五台彌撒仍望照做，月寄百五十元不成問題，安心撰述可也。」彌撒獻儀是由歐美教友奉獻之彌撒經費。歐美各地教友多，獻祭時間將拖延甚久，故由教士轉至求彌撒較少地區，以便早日舉行，行彌撒時要按獻儀者之意向祈禱。

⁶⁷ 見《復旦大學歷史檔案》（以下簡稱《復旦檔案》），編號 968，〈一九四三年國立復旦大學聘書暨校長手條〉，118 號，兼（32）字第 15 號聘函，聘方豪為史地系兼任教授，任期自三十二年九月至三十三年一月底止，每小時薪金國幣二四〇元。在該聘函有手條批曰：「改發專任聘書，月薪 440 元，益八月十九日」。專任聘函見《復旦檔案》，編號 969，一九四三年八月聘書存根，期限：三十二年八月至三十三年七月。每週授課九小時，每月薪金四四〇元。

有關組織並輔導復旦大學天主教學生事，方氏自述甚詳：

他（按：指吳經熊）每主日必率領全家大小到黃桷樹鎮小教堂望彌撒；那座小教堂說來可憐，那是我租下來的一所市房，二樓二底，附一個廚房，樓上是聖堂，樓下是復旦大學天主教同學會會所。因為自從三十二年夏我到復旦大學以後，發現有三、四十位公教同學，無人領導，也無彌撒，非常散漫，並且也很冷淡，於是我決意組織天主教同學會；我原住相伯女子中學，離復旦約五里，三十三年夏，我接任系主任，便遷往復旦；平時在我書室旁另有一小室，可以作彌撒，但教友望彌撒則實在不能容納，女生尤其不便；我便在復旦大學和相伯女子中學的適中地點－黃桷樹鎮，租下一所房子，雖然簡陋不堪，但每主日也有七、八十人望彌撒，吳先生一家便有十餘人，現回想起來，倒也非常有意思。⁶⁸

方氏從事大學中天主教同學的輔導工作，似始於此時。方氏認為天主教傳教過於保守，即使是天主教會所辦的學校，也常忽略傳教工作。⁶⁹因此當他看到復旦大學有不少教友同學，遂主動組織同學會，並為之設會所。他在復旦大學輔導教友學生的工作，一直持續到三十八年二月離開上海為止。這項工作，也是他未來從事臺大天主教同學輔導工作的先聲。

襄助吳經熊（德生）先生翻譯聖經工作，則對方氏日後有重要影響。吳經熊氏原為基督教信徒，民國二十四年皈依天主教，成為虔誠教友。抗戰軍興，吳氏由上海移居香港。民國二十七年開始以我國古詩詞及離騷體等試譯舊約「聖詠」（基督教譯稱「詩篇」），是年冬並將所譯聖詠郵寄陳布雷先生轉呈蔣中正委員長，深為嗜讀聖經之蔣氏所欣賞。蔣氏對於當時新、舊兩教所譯聖經，均不滿意，遂請吳氏重譯全部《新約聖經》。自受命譯經後，吳氏想覓一清靜並藏書豐富之所，專心譯經，更想尋一得力助手襄助。自與方氏結識後，屢次要求方氏放下一切，協助其完成譯經大業。方氏以一己不諳希伯來文及希臘文，聖經又非其專攻，所以不敢輕易答應。但吳氏與方氏書信往還及晤面時，輒以譯經事相商，方氏亦竭盡所知為其提供參考資料及意見。三十二年春吳氏並將欲尋方神父為助，以完成譯經之事，報告蔣委員長，使方氏之聲名達於政府最高層。

三十三年秋，吳經熊攜全家遷居北碚，與方神父毗鄰而居。此後一年半，吳氏為譯經事與方氏時相討論，方氏以其拉丁文造詣，對吳氏疑難處，每多貢獻意見。方氏自謂其對吳氏譯稿每有兩次閱讀機會，一在吳氏譯妥送呈蔣氏前，一在蔣氏批閱以後。方氏對蔣氏以紅、藍、黑三色筆，分別批注其三次閱讀之意見，

⁶⁸ 方豪，〈吳德生先生翻譯聖經的經過〉，1971-1978。

⁶⁹ 方豪在〈馬相伯先生的生平及其思想〉一文中，述及有人認為馬氏自震旦大學出走，創辦復旦大學，乃因震旦強迫學生接受宗教課程所致，方氏深不以為然。他說：「天主教學校，太忽略於傳教則有之，強迫接受宗教課程可謂未之前聞」。

印象十分深刻。方氏因吳氏之揄揚深得蔣氏賞識。吳氏認為要妥譯聖經，非有專家協助不可，梵蒂岡有聖經委員會，有疑義時可以請教的專家最多，因此屢次向蔣委員長建議，擬往梵蒂岡完成譯經工作，且保舉方神父同往。三十四年抗戰勝利後十日（八月二十一日）蔣委員長召見方神父，希望神父能協同吳經熊同去教廷，完成譯經工作。但方氏因前往北平工作，而未能同去。⁷⁰吳經熊譯之《聖詠譯義初稿》於三十五年由商務印書館出版，甚受好評。所譯《新經全集》亦於三十八年十一月在香港出版。方氏之見知於蔣氏，自此事始。

至於方氏與徐誠斌先生之結識與交往，則為教會成就了一段「無心插柳」的因緣。徐誠斌，浙江寧波人，民國九年舊曆正月初五生於上海。東吳附中初中，聖約翰附中高中畢業。民國二十五年考入聖約翰大學新聞系，二十九年畢業。畢業後間道由香港至重慶，在英國新聞處工作。三十三年二月應復旦大學之聘，為外文系講師，同年八月晉為副教授。⁷¹徐氏至北碚後，與方神父同住男教員單身宿舍「南軒」。當時學校優禮體恤方神父，多分配一間房舍予方神父闢為小教堂，每日方神父即在該室舉行彌撒，該室正面對徐氏住房。二人又都在外文系主任全增嘏教授家中搭伙吃飯，因此在相處一年中，過從甚密。徐氏出身美以美會基督教家庭，卻因此一因緣，開始注意天主教與基督教歧異處，特別是新教批評舊教最力之處。由於方神父也出身基督教（聖公會）家庭，在這方面較一般天主教徒瞭解更多，每能對徐氏疑難有所解答。加以當時吳經熊先生也居北碚，來訪方氏時亦輒與徐氏晤談。吳經熊亦新教徒轉皈依者，對徐氏後來信仰之轉變，亦有相當影響。⁷²

三十四年秋，徐誠斌獲得獎學金，留學英國牛津大學，於三十七年得 B.Litt 學位，返國後任南京中央大學外文系教授，與方氏再度相會於南京，相互討論學術與宗教。三十八年初兵馬倥傯之際，徐氏決心對天主教教義作全盤瞭解，終於在聽道後，於共軍入南京前夕，領洗入教，聖名方濟各。中共建政後，中大全體教員接受「學習」半年，三十九年徐氏獲准至香港探親，遂留居香江，在英國東南亞專員公署香港辦事處任研究員，從事大陸資料之蒐集、研究與分析工作。時徐氏已決心修道，自行前往香港大學旁聽拉丁文，並籌措修道費用。民國四十四年徐氏前往羅馬，入成人修道院伯達學院（Beda College）修道。四十八年，徐氏修業期滿，於三月十四日在羅馬晉鐸。修道期間，徐氏為未來工作地點，曾再三向方神父請教，原擬來台服務，但因台北教區猶疑不決，徐氏遂歸香港教區。

⁷⁰ 有關方神父與吳經熊翻譯聖經之關係與經過，詳見前引〈吳德生先生翻譯聖經的經過〉一文。方豪，〈追懷總統蔣公〉（《中國時報》副刊，民國 64 年 4 月 6 日）一文，亦可參看。

⁷¹ 見《復旦檔案》，編號 978，一九四四年二月復旦大學教員聘書存根，載底薪二八〇元，每週上課十小時。及編號 433，復旦大學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記錄，三十三年六月四日會議。議決：講師徐誠斌晉升為副教授，並加薪四十元。

⁷² 有關徐誠斌與方神父之交往，方豪，《徐誠斌主教殘簡》（台南：聞道出版社，民 69 年 9 月），書中〈受信人輯註後記〉及方豪，〈追憶徐誠斌主教〉上、中、下（《中國時報》，民 62 年 9 月 18、19、20 日）二文有詳細記述，尤以後文最詳。

四十八年，徐氏返港，先主持教區中英文《公教報》之編務，數年間成績斐然，銷路大增。五十年起，再負責教區公教進行社及真理學會之出版工作，亦成效卓著。五十六年，徐氏晉鐸後八年，為白英奇（Lawrence Bianchi）主教拔擢為輔理主教（Auxiliary Bishop）。次年，白主教退休，主教職務由徐氏署理，五十八年六月二十日，正式被委任為香港教區主教。其後，他領導香港天主教在教育、福利、慈善事業各方面，飛躍前進。六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心臟病發猝逝，年五十四歲。徐氏原患先天性心臟病，病發猝逝，知者並不意外。⁷³

徐誠斌主教之由基督教而天主教，由天主教平信徒而出家修道，由修道而晉升司鐸，處處顯見受方神父之啓迪與指引。二人自復旦同事之淵源，實為此項發展根源所在。天主教得一人才為教為國奉獻，實方神父一生牧靈傳教成效值得記錄之一頁。

四、方神父與北平上智編譯館：

三十四年八月，日本投降，抗戰勝利，舉國開始復員工作。方氏原擬隨復旦大學復員返滬，該校為配合復原工作，特將下學期提前於次年陰曆正月初三開始上課，以期提前考試，提前放假。因政府只能提撥復旦一艘船，無法容納所有師生及眷屬，學校遂宣布能自行覓得交通工具者，可提前於課程結束後，自行考試，自行離去。某日，方神父在重慶遇《中央日報》馬星野社長，邀請方氏往南京擔任《中央日報》主筆，中宣部並可提供機票飛南京。⁷⁴方氏乃在授畢課程後，於三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致書復旦章校長請假，⁷⁵準備先行離校。四月六日方氏搭機抵南京，出任《中央日報》主筆。但任職不及二月半，因故辭職。⁷⁶

此時，正值我國首任樞機主教北平總主教田耕莘⁷⁷履任之際，田公邀請方氏

⁷³ 徐誠斌生平，詳方豪，〈徐誠斌傳〉《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第3冊（香港：公教真理學會，1972年12月），345-350。

⁷⁴ 當時，中央日報在重慶發行，勝利後，南京版亦開始發行，因陶希聖先生無法分身，馬星野氏遂邀方氏往南京任京版主筆。方氏以一己非國民黨員作覆，馬氏竟云：「你比很多黨員更愛國，我們可以信任你。」方氏遂答應出任南京《中央日報》主筆一職。見方豪，〈泱泱大度的開明作風〉《中央月刊》（民65年10月2日）。另，方豪，〈回首二十年〉《自定稿》，補編，2593-2596。一文，亦可參看。

⁷⁵ 《復旦檔案》，編號2475，一九四一年至一九四七年章益往來函件及部分會議決議案，有方氏致章校長三月二十一日請假返里函，章校長於次日批：復同意，並於二十六日發函方氏：「因事請假，回里料理一切，自應同意。」

⁷⁶ 方氏去職原因，據李敖云係「以涉嫌『中央日報鼓吹階級鬥爭』的罪名，被拉下馬」。見李敖〈方神父的驚人秘密〉《李敖論人物》（台北：李敖出版社，2001年），55-56。《自定稿》，補編，收中央日報民三十五年四月十六日社論〈警告窮奢極欲的人們〉（2759-2760）一文，似與此事有關。

⁷⁷ 按田耕莘(1890-1967)，字聘三，原為青島代牧主教。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教廷發表為我國首位樞機主教。三十五年二月十八日在羅馬加冠。四月十一日教廷宣布中國成立聖統制，劃全國為二十教省，以田樞機為北平總主教。六月一日，田樞機返國。教廷宣布冊封新樞機前，國人

出任北平總教區新創立之上智編譯館館長一職，方氏遂赴北平工作。

方神父與田樞機素昧平生，從方氏應允出任南京《中央日報》主筆及復員返上海復旦大學任教來看，事前並未有安排赴北平工作之跡象。但在六月一日田樞機返國後，短短二週內即受邀隨田氏赴任，且出任新創之上智編譯館館長一職，頗出人意料。合理的解釋是自方氏任職《益世報》以後，在教中聲名漸著，田樞機或慕名，或由他人推薦，或竟由方氏自薦，而獲邀出任編譯館館長之職。無論如何，田樞機之創立編譯館，是有眼光的措施，邀請方神父出任館長，更是相得益彰的最佳選擇。

於是，方神父在得到于斌總主教同意後，⁷⁸隨田樞機於六月十五日自京飛青島，再於六月二十二日轉飛嚮往已久的故都—北平。在此他工作了二年，工作的內容是他最為鐘愛的文獻編譯、整理及出版工作。因為擔任館長，且有田樞機的完全信賴，他得以依一己理想全力施為，成就了他個人和中國天主教史上極為輝煌的一頁。

田樞機與方神父之創立上智編譯館，其表面目的在編譯、出版文字資料，期對知識階層從事傳教工作。其深層意義則在效法佛教的漢譯事業，默默從事公教的編譯工作。方氏代田樞機為北平方濟會院聖經學會所譯之《舊約全書》作序時說：

我國譯學，以自漢迄唐為最盛，亦即所謂梵譯時期。姚秦時，鳩摩羅什和他的門人，同居長安的西明閣和逍遙園，從事譯述，多至八百餘人。（原注：見《十六國春秋》）唐太宗時，玄奘在弘福寺譯經，有碩學沙門五十餘人整理材料，此外尚有不少助譯與潤色的人。譯場規模較大的，還有涼州的開豫宮、南京的道場寺（原注：東晉時），和華林園（原注：蕭梁時）；而譯場的組織亦極嚴密，職員共有七類：一曰譯主，二曰筆受，三曰度語，四曰證梵，五曰潤文，六曰證義，七曰總勘；每譯一書，必經上述程序，手續似乎繁複，但翻譯的精審，則到今天猶為人贊嘆不置。北宋初，天息災（原注：迦濕彌羅人）又規定譯經工作人員為：譯主、證義、證文、書字、筆受、綴文、參譯、刊定、潤文等九類；傳法院中部譯經、東部潤文、西部證譯，且有特定儀式。佛教的作風和成規，很可為我們取法，所以我們必須有大規模的編譯機構；然而孤掌難鳴，眾擎易舉，我們只有期待著

多于斌主教為可能人選，于斌則向教廷推薦陸徵祥神父，發表後竟為田耕莘主教，大出意料。于斌未獲擢升，或與其抗戰期間從事「政治」活動，不為教會所喜有關。田耕莘之獲選，或與外籍教士，特別是德籍教士推薦有關。時任教宗庇護十二世（Pius XII）獲選教宗前，曾任教廷駐德欽使十餘年，與德國親善。田耕莘為聖言會會士，為德籍教士所栽培。

⁷⁸ 方豪代田樞機作，〈我對於教會出版事業的熱望〉（《自定稿》，補編，2612-2613），文末有：「我必須致謝于野聲總主教的合作，他接受我的請求，委方杰人司鐸來平擔任館長。」

全國主教與修會會長們的精誠合作。⁷⁹

其實，這不費為成立上智編譯館的一篇宣言，但初創座落於北平西什庫北堂主教府一角的編譯館，只有館員八人（包括館長及襄助館長的主徒會張金壽、周信華二司鐸），而編譯工作，依資料語文分，有英、法、德、日、義、拉丁等文字；工作之分配，則暫依辭典、歷史、神學、哲學、文藝各組分類，自九月十九日館舍落成後，即全面展開工作。⁸⁰往後二年間，方神父除在輔仁大學及天津津沽大學擔任教職外，所有精力、時間幾盡瘁於斯職，⁸¹其成果斐然可觀。據現任上智編譯館館長⁸²趙建敏神父的統計，總共出版了二十種圖書和三卷十三期的館刊。⁸³出版圖書目錄如下：

- 方豪編，《馬相伯先生文集》及《續編》
- 張天松著，《梵蒂岡一瞥》
- 張永立等著，《宇宙觀與人生觀》
- 陳哲敏等著，《公教與文化》
- 方豪編校，《合校本大西西泰利瑪竇行蹟》
- 周信華著，《泡影》（小說）
- 葉德祿編校，《合校本交友論》
- 王守禮著，《邊疆公教社會事業》
- 于斌著，《傳教之研究》
- 吳經熊著，《愛的科學》
- 葉秋原著，《朝聖行腳》
- 項退結著，《新答客問》
- 王任光著，《辭海、辭源天主教名詞正誤》
- 張潤波著，《聖味增爵保祿氏神修格式》
- 朱者赤，《公教主義》
- 沈世安譯，《人之出生與進化》
- 劉洪愷編繪，《全國教省教區圖》
- 張懷著，《教育文存》
- 方豪著，《方豪文錄》

⁷⁹ 方豪代作，〈《舊約全書》序〉，《自定稿》，下冊，頁 2360-2361。田樞機在該館開館致詞曰：「文字之宣傳，散布普遍，流傳久遠，宣傳文力自較語言宣傳為高，我國佛教之能流傳久遠，即得力於歷代出版文字之眾多，此余所以亟亟於編譯館之成立也。」亦具同樣意義。見《上智編譯館館刊》（以下簡稱《館刊》），第一卷，〈館訊〉。

⁸⁰ 詳見方豪，〈北平上智編譯館成立回憶〉，《自定稿》，補編，2608-2610。並參《館刊》，第一卷，〈館訊〉。

⁸¹ 方神父自言：「在北平二年，因教會的事務繁重，未能一心治學，成績遠不如在浙大、復旦時，期這是我應坦白承認而後悔的。」見前引〈回首二十年〉，《自定稿》，補編，2593-2595。

⁸² 上智編譯館現已在北京教區恢復，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底余特前往南堂主教府訪問該館，承申崙鵬先生接待。該館目前雖僅廁身主教府一小房中，然已出版《上智叢書》二十餘冊，並成立上智編譯館網站，想亦為方神父在天之靈所樂聞。

⁸³ 趙建敏，〈北平上智編譯館在文字福傳上的貢獻〉《第七屆中國天主教傳教史—中國教理講授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輔仁大學，民國 90 年 9 月），281-286。

除此之外，已編譯完成而未刊行的至少還有：⁸⁴

《天主教淺說》（九萬字）

《社會問題的根本解決》（七萬五千字）

《中國基督教之研究》第一冊（十三萬字，全五冊）

《天主教與科學》第一冊（八萬字，全三冊）

以上出版、編譯之書籍，由內容言，有論述、有譯作；有教義衍意、有小說隨筆、有文獻校釋、有新知介紹。其對象正如田樞機所期盼的「七分對外，三分對內」，⁸⁵意即傳教工作，主要是爭取教外人士對公教之瞭解，進而皈依嚮化。就作者而言，有教內中堅，如于斌、張潤波、陳哲敏、吳經熊、葉秋原等人作品，也提攜新銳，而有五任光、項退結諸人著作。以編譯、出版數量及頻率看，三十七年四月該館開始工作僅七月，刊行及已編譯完成之書籍，其字數即已達百萬；而兩年出版二十冊書籍的頻率，也令人贊佩。

編譯館出版諸書，方館長皆於審奪其價值後，始為之刊行，故諸書皆有一定的學術及文藝價值。如張天松著《梵蒂岡一瞥》，雖似遊記、報導之作，但方館長認為：

編譯館為我國首任樞機主教田公聘三所手創，樞機固梵蒂岡之重臣；而梵蒂岡駐華公使 Riberi 主教之發表，與我國駐梵蒂岡公使吳經熊之任命，亦俱在編譯館成立之前後，胥曠古盛事；《梵蒂岡一瞥》之問世，正其時也。

86

作為編譯館出版的第一本書，《梵蒂岡一瞥》對中國讀者來說，正有其時代意義。方館長又以己作〈我國與梵蒂岡教廷之關係〉一文，充該書代序，⁸⁷除補充該書之缺略外，更提高了該書的學術價值。又如出版《宇宙觀與人生觀》與《公教與文化》二書，皆係蒐集抗戰時期大後方相同主題之文章而成。有關前書，他在〈題記〉中說：

（上略）國家、民族都是一個人、一個人集合而成的。如果每個人還不能認識自己，解決自己的問題，人生問題，試問又如何能瞭解國與國的關係，民族與民族的關係？反而言之，假使人人能有「自知」之明，「知己」「知彼」，知己人也，知彼亦人也，又知人之所以為人，試問人與人還能不相安嗎？人與人能相安，則國家與國家，民族與民族，亦易於相安矣。

所以我認為現在最迫切的問題，莫過於研究人生真諦，徹底瞭解「人生為何」一大問題；否則，僅管談聯合國機構，談和平會議，談縮減軍備，都是枉費心機，無濟於事的。

⁸⁴ 見《館刊》第二卷第三期（民 36 年 4 月），〈館訊〉載本館出版物編印概況，即列已刊行及已編譯完成書籍名稱，以下四種皆列其中，但未見於出版目錄。

⁸⁵ 詳見田耕莘，〈我對於教會出版事業的熱望〉（原刊《館刊》第一卷，因係方豪代作，收入《自定稿》，補編，2611-2613）一文。

⁸⁶ 見方豪，《梵蒂岡一瞥》代序，《自定稿》，下冊，2326。

⁸⁷ 見同上文，2326-2340。

人類生活在宇宙中，人類能漠視宇宙而覺得與自己毫無關係嗎？「一物不知，儒者恥之」，但現在科學愈發明，卻愈有人怕談宇宙問題。這豈是合理的現象？⁸⁸

這篇題記，深切的反映方館長汲汲於對教外知識分子傳教的熱望。他透過蒐集教內外人士對宇宙與人生探討的多方面文章，嘗試從更廣泛、更寬廣的角度去吸引知識分子接近宗教。《公教與文化》一書的出版，也有相同的意義。

除了編譯、出版書籍外，方館長從開館伊始即創刊《上智編譯館館刊》，更突顯方氏主持該館的工作旨趣。《館刊》第一卷有方氏撰〈上智編譯館館刊的使命〉⁸⁹一文，提出四大使命為該刊之首要任務。其一，館刊有「論著」與「館訊」，前者標舉該刊的學術性目標，刊載有關公教書報之編譯及出版、名詞之審訂、版本之考證及校勘等研究文字，後者報導該館工作概況，冀望教內外讀者的指教、批判與鼓勵。其二，館刊有「作家動態」、「出版消息」和「期刊介紹」三欄，作為教內外作者與作者、作者與讀者間交換意見、互通資訊的橋樑。其三，館刊有「書評」欄，期望建立教內人士一個「不客氣，然而極公正的論斷」的場所，也希望得到教外人士的批評。第四，館刊有「文獻目錄」與「書林偶拾」兩欄，前者登載私人或團體所藏善本書目或論著書目及近代出版書目，後者刊載先賢未刊稿、讀書記、罕見書之序跋及前人傳記等，其主要目的在發掘、保存及整理教中史料，發揚先賢精神；簡言之，是方氏嘗試實現「整理教史」之志的具體作為。以上四項使命，在不足兩年期中出版的三卷十三期（計一卷一期，二卷六期及三卷六期）《館刊》中，都曾努力促其實現。當時一般評論，則譽第三項，即「書評」之刊載，乃我國公教出版界之創舉。⁹⁰趙建敏神父評價《館刊》為「當時教會內最具學術性的雜誌…館刊發行的本身就是一大貢獻，它為教會福傳（按指：福音傳播）提供了一個模式，也提高了中國神父的文字福傳的信譽」⁹¹其實，以編輯人力與稿源大小而論，即與當時一般性的學術性刊物比較，《館刊》學術水準亦不差。《館刊》停刊後，福建協和大學陳增輝教授致函方氏云：「上智編譯館館刊，因先生辭職，停止刊行，實為天主教文字界中墜一巨星，至深惋惜」。可代表學術界的一般看法。⁹²

居留北平兩年，除一償方神父嚮往的故都生活外，他的工作成果，亦不負他所景仰的利、徐前賢。雖然方氏認為二年的治學成績遠不如在浙大及復旦時期，有所後悔。⁹³但又何需後悔，他治學成績不如過往五年，正是他回歸奉獻教會事業，服務編譯館理想，出版二十本書、十三冊館刊，建立教會福傳新模式，樹立

⁸⁸ 方豪，《宇宙觀與人生觀》〈題記〉，《自定稿》，下冊，2341-2342。

⁸⁹ 原刊《館刊》（民國35年），收入《自定稿》，下冊，2340-2341。

⁹⁰ 見〈館訊〉，《館刊》2：1（民36年1月），第四次館務會議記錄內容。

⁹¹ 參趙建敏，〈北平上智編譯館在文字福傳上的貢獻〉，284-286。

⁹² 見民國38年3月11日，陳增輝致方豪函，原件。

⁹³ 見註81引文。

教會學術性期刊楷模的代價。做為他所奉獻的教會來說，真是求之不得，只嘆時間太短，他在上智編譯館的努力，像「曇花一現」、如「黃昏夕陽」一樣，令人扼腕。

五、在臺三十年的牧靈與傳教工作：

民國三十七年六月，北方情勢危急，北平已呈四郊多壘氣氛。田樞機因眼疾往上海醫治，方神父亦於六月十五日辭上智編譯館館長職，準備南歸。按方神父說法，當初和田樞機之約定即為服務兩年。七月返回上海江灣復旦大學，重執教鞭。未及半年，江南亦告警。方氏於三十八年二月倉皇東渡臺灣，此後任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系教授一職，前後逾三十年（三十八年二月～六十八年七月）。

方神父在臺灣的牧靈與傳教工作，基本上可以分為前後兩階段。自三十八年二月抵臺，到四十九年五月辭去臺北教區大專天主教同學會輔導司鐸一職，前後共十一年，是他輔導大專天主教同學時期。自四十九年五月移居臺北縣木柵鄉溝子口居住，至六十八年七月底退休遷往木柵政大新光路宿舍為止，共十九年，是他擔任溝子口堂區任本堂時期。其後，他同時自台大教職及神職工作退休，年餘即與世長辭。

民國三十八年二月，方氏獲臺大傅斯年校長邀請，乘船東渡，成為亂局中直接來台的少數教士。⁹⁴初來台時，先在教友古達祥家中作彌撒，繼而至金門街三十四巷本篤會修女院獻祭。同時，開始仿復旦模式組織臺大天主教師生聯誼會，每月舉辦教理座談會，開始就近展開牧靈傳教工作。初期僅有同學會員十七人，借中正路（今忠孝西路）華山天主堂一角，設置聖教圖書閱覽室。該年底，教廷劃分臺灣為南、北二監牧區，臺北監牧委徒會郭若石神父擔任。三十九年一月郭監牧就任，三月，郭監牧定金門街本篤修女院為臺北市「南堂」，委派方神父管理，並兼臺大師生聯誼會指導司鐸。於是同學會活動遂移本篤修女院⁹⁵舉行。訂每月首主日在該院舉行教理座談會，全體會員均參與該堂之唱經、輔祭及服務工作，其時會員同學已增至三十八人。關於臺大天主教師生聯誼會這一段草創時期情景，方神父回憶說：

（修女院）連走廊計算在內，也只有二十席的面積 那一時期的教友，現在仍在臺北的，都有一個甜蜜的回憶：沒有跪凳，只有墊子，人挨人，擠滿一堂，神父作彌撒，教友望彌撒，幾乎沒有距離可言；偶爾請郭監牧

⁹⁴ 方氏自謂：「三十八年二月十六日，我很榮幸的，以第一個從大陸來的司鐸的身分，在臺北擔負起傳教工作」。見《感謝、祝福、回憶、前瞻》文，該文為《古亭天主堂暨大專天主教同學會會所落成紀念冊》序文，收《自定稿》，補編，2682-2683。

⁹⁵ 該院係美國本篤會修女創辦，美國本篤會往昔曾協助北平輔大建校工作。該修女院羅素瑛（Ronayne）及白靜明（Malette）二修女自三十八年八月起亦任教於臺大外文系。二修女在大陸時期，曾任教於河南大學及震旦大學。

來，也只有借修女的寢室為更衣室；修女院沒有一處是「禁地」，大家打成一片。⁹⁶

因為地方太小，郭監牧即籌備在臺大附近購地建堂，兼為同學會活動場所。四十年秋，終於在同安街七十二巷十九號建了新堂，但地方仍不大，容納不下同學會的空間，且因方神父未接受該堂主任司鐸之職（仍在該堂服務），因此四十學年度的教理研習班改在臺大文學院舉辦（名為「聖經學講座」，每週一小時）。依該年聖誕節的人數統計，會員已增至七十八人，並改名為「國立臺灣大學天主教同學會」。稍後，省立師範學院天主教同學會在該年底成立，亦由方神父擔任指導司鐸，有會員十九名。其後，臺北市各大專院校紛紛成立天主教同學會，如四十二年之淡江英專，四十三年之臺北工專、省立地方行政專科學校及東吳大學，皆由方神父輔導。由於成立天主教同學會的學校漸多，遂於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成立臺北教區大專天主教同學會總會，仍由方神父任總指導司鐸。

其時，因各校同學會會員日多，臺北市任何一所天主堂，主日任何一台彌撒，均無法容納會員集體望彌撒，且舉行活動亦無適當地點，方神父遂謀籌建固定專一之會所。經兩年努力，終於在四十五年十一月在羅斯福路三段二〇七巷三十號建成會所，完成他輔導大專天主教同學會以來的關鍵性工作。當時全國已有十二所大專成立同學會，會員超過七百位。⁹⁷

其後數年，臺北教區天主教大專同學會，無論在學校及會員數量上，均迅速成長。當然，牧靈、傳教工作不能全以數量見其成效，但栽培每一教友，都是靠神長投下的心血，經由點滴的累積才能見效。從方神父記錄的同學會發展沿革及會員人數的成長看，他的辛勞與成效可以概見。茲將臺北教區大專天主教同學會歷年會員統計人數，表列於後：⁹⁸

三十八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17人	
三十九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30人	
四十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76人	
四十一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78人	
	省立師範學院	19人	共97人
四十二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127人	
	省立師範學院	42人	
	私立淡江英專	40人	
	省立台北工專	14人	
	省立地方行專	20人	共243人
四十三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184人	

⁹⁶ 見註94。

⁹⁷ 同上註。

⁹⁸ 見方豪，〈臺北教區大專天主教同學會沿革〉《自定稿》，補編，2661-2681。

	省立師範學院	54人	
	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	43人	
	私立淡江英專	43人	
	省立台北工專	32人	
	省立地方行專	39人	
	省立行政專修班(大直)	34人	
	省立海專	8人	共428人
四十四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264人	
	國立政治大學	27人	
	省立師範大學	75人	
	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	63人	
	省立法商學院	50人	
	私立淡水江英專	30人	
	省立臺北工專	22人	
	省立海專	8人	
	省立臺北護專	7人	共546人
四十五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326人	
	國立政治大學	42人	
	省立師範大學	104人	
	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	77人	
	省立法商學院	66人	
	私立中原理工學院	15人	
	私立淡江英專	34人	
	省立臺北工專	21人	
	省立海專	10人	
	省立台北護專	13人	
	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	10人	
	(附)省立屏東農專	7人	共725人
四十六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366人	
	國立政治大學	88人	
	省立師範大學	138人	
	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	85人	
	省立法商學院	72人	
	私立中原理工學院	18人	
	私立淡江英專	35人	
	省立臺北工專	22人	
	省立海專	7人	
	省立臺北護專	10人	

	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	5人	
	(附)省立屏東農專	8人	
	(附)國防醫學院	18人	共872人
四十七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345人	
	國立政治大學	115人	
	省立師範大學	133人	
	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	53人	
	省立法商學院	76人	
	私立淡江文理學院	37人	
	私立中原理工學院	34人	
	省立台北工專	20人	
	省立海專	6人	
	省立台北護專	9人	
	私立銘傳商專	51人	
	私立實踐家專	25人	
	(附)省立屏東農專	8人	
	(附)國防醫學院	30人	共942人
四十八年度	國立臺灣大學	319人	
	國立政治大學	118人	
	省立師範大學	169人	
	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	50人	
	省立法商學院	95人	
	私立淡江文理學院	38人	
	私立中原理工學院	56人	
	省立台北工專	23人	
	省立海專	13人	
	省立台北護專	10人	
	私立銘傳商專	87人	
	私立實踐家專	36人	共1,014人

在方神父輔導下，大專同學會會務蒸蒸日上，一十二所大專院校，全體會員超過一千名之際，方神父卻在四十九年三月郭若石主教辭職，由昔日長官田樞機署理臺北教區總主教後，堅決辭去輔導司鐸一職，此舉頗出人意表。其確切原因至今未明，但透露出田樞機與方神父間似有某些未為外人所知之齟齬。

四十九年五月方氏辭職後，即搬離會所，遷居木柵溝子口（脾腹）地區居住，本擬專心從事著述及教學工作。但因田樞機與新任臺北輔理主教成世光之勸，方神父遂於寓所旁另建新堂，奉聖伯鐸及聖保祿為主保，於課餘仍繼續傳教工作，

⁹⁹十一月二十七日教堂落成。溝子口地區位處景美、新店、木柵三區之間，距景美橋旁聖耀漢堂、新店大坪林聖三堂不遠，而彼時懷恩隧道尚未開通，因此堂區範圍限於考試院、世界新專、中興山莊及馬明潭一帶，教友不多。按方師晚年日記（六十五年前後）所載，每主日望彌撒教友約在七、八十人之譜，¹⁰⁰教友總數亦不過百數十人。堂區教友人數雖然不多，但只要負責堂區工作，就有日常例行事務，難以分身。因此民國五十年代，雖然香港教區徐誠斌神父（後晉主教）幾次邀約方神父赴港工作，均未能如願，¹⁰¹主因即在於堂區工作的緣故。

在民國四十九年，方神父鄉居溝子口以後，有二事發生，值得吾人注意。其一是民國五十三年九月《文星雜誌》刊載〈從三文件看輔仁大學文學院〉事件，其二為五十四年方氏應徵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教職事，二者應有相當程度的關連性。民國五十三年九月一日《文星雜誌》八十三期出刊，其中有沈沉所寫〈從三文件看輔仁大學文學院—高等教育怪現狀的又一面〉一文，針對復校不久的輔仁大學¹⁰²文學院提出批評。其批評重點除針對三文件之起草人周幼偉神父，指摘其文件內容不當、文句不通外，主要在對輔大回國年輕神職教員對輔大當局要求重視學歷，排斥年長有經驗、但無高學歷教授的不滿；進而對周幼偉神父背後的田樞機主教（輔大董事長）對於斌校長之壓抑提出批評。該文作者「沈沉」經《文星雜誌》主編李敖證實，係方神父本人。¹⁰³方神父曾在北平輔仁大學任教兩年，在臺復校期間，也曾由于斌校長聘為歷史系主任，¹⁰⁴後因故未赴任，對輔仁大學有深切之期望。由內容來看，方氏此文之用意，約略有三：其一，對輔大文學院由一批回國不久，挾洋學位自重的神父們掌控，並排擠年長、無高級學位教師的不滿。這或許也是方氏未就歷史系主任，甚且未接受輔大任何兼課的原因。其次，對這位留洋執筆神父的中文程度感到不滿。這是自馬相伯、英斂之輩長久以來對天主教修道院教育，培養出「不中不西」司鐸的嚴厲批評，不想五十年代的臺灣，還有神父對中國傳統所知仍然如此，當然令方神父感嘆，要他們「多讀一些中國書，少唸別字，少寫別字，少發表不通的文字」。第三，或許以出身南京教區神父的身分，對輔大復校後，「田樞機如何壓制于總主教」打抱不平。在講究服從的天主教神職界，神父竟以化名書寫攻擊教會的文字，其嚴重性可想而知。臺北教區田耕莘樞機主教調查此事，直指係方神父所為，但方神父堅決否認。教會當

⁹⁹ 見方豪輯註，《徐誠斌主教殘簡》，17，民國49年8月17日徐誠斌致方豪函後，方氏註文。

¹⁰⁰ 詳見方豪，民國64、65、66、67四年日記，每主日記載。

¹⁰¹ 如民國五十年五月十四日徐誠斌神父約方神父，在暑假中赴港工作三個月，方神父未能成行。他說：「實因溝子口教堂，既於四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落成，教務繁忙，實難抽身。」見《徐誠斌主教殘簡》，32-33，方豪註文。以後幾次邀約，亦多未成。

¹⁰² 從輔大五十年九月成立哲學研究所算起，有三年。從五十二年九月大學部學生首度入學算起，只有一年。

¹⁰³ 詳見李敖，〈方神父的驚人秘密〉一文，原作於一九八一年，方氏去世後，收入《李敖論人物》（台北：李敖出版社，2001年），55-67。

¹⁰⁴ 見于斌致方神父函。該函署四月十六日，應不出民國五十一年及五十二年兩年。

局轉向《文星雜誌》求證，亦不得結果。¹⁰⁵在此事困擾方神父期間，香港中文大學新亞及聯合二書院，分別對外公開徵聘高級講師一職。方氏或恐該事爆發，遂於五十四年一月中，分向兩書院提出申請（後撤回聯合之申請）¹⁰⁶。七月五日正式獲新亞書院歷史系主任孫國棟之通知，謂申請已獲通過，月薪三千陸百元港幣。其時，前一事件漸趨平息，方氏經考慮後，於八月初致函孫國棟氏，以「身體違和、不宜遠行」為由，辭卸該職。¹⁰⁷方氏仍留臺教書、服務。

輔大三文件事件，深一層觀察，反映了方神父與于斌總主教、田耕莘樞機兩大天主教領袖間的微妙關係。按方神父在民國二十七年因得于主教之提攜，得以脫離外籍神長控制的杭州教區，改隸南京教區，並從事一己喜好的文化傳教工作—編刊《益世報》，此于主教對方氏有提攜之恩者一也。其後方神父任職《益世報》僅二年餘，即辭職他去。于斌主教除盼望其能重返《益世報》工作外，對方神父仍照顧有加。即使在民國三十年八月方神父任教浙大史地系以後，他的生活費用，仍由于主教支持供給。一直到三十二年八月方氏擔任復旦大學的受薪教授後，方神父經濟始能獨立。此于主教有恩於方氏者二也。¹⁰⁸反觀方氏之於于主教，民國三十年二月，不顧于主教提攜之恩，毅然辭去《益世報》工作，縱有千般理由，於情於義究有虧損。抗戰勝利後，方氏先答應《中央日報》主筆之聘，另一方面仍回復旦任教，復旦在上海，焉能服務於南京教區？不想方氏又在三十五年六月應田耕莘樞機之約，轉赴北平工作。時具樞機厚望的于斌主教，未獲膺選，田耕莘主教以黑馬之姿雀屏中選，方氏卻於此時再棄提攜之恩的于主教於不顧，另投田樞機北平教區工作，雖得大肚之于主教同意，於情於理亦屬有虧。民國三十七年七月重返上海復旦任教的方神父，也未對南京教區有何貢獻，未及半年又倉皇來臺，方神父成爲未曾服務於南京教區的南京教區神父。民國三十八年大陸易手後，于斌棲遲海外長達十年，但與方神父仍魚雁往還，不曾中斷。通信內容，除于主教提供方神父彌撒獻儀外，偶而以教史問題，請方神父提供資料。方神父則盼望于主教能爲大專天主教同學爭取美國天主教學府之獎學金。¹⁰⁹民國四十二年，于主教致方氏函云：

予未嘗忘懷京區在臺各神父，蓋職權雖已不能行使，情感則應窮且益堅也。然既停止職權，則所設京區辦事處自當取消。計每兩月通信一次，亦不算太多，又可互通情愫，共濟時艱，非「不顧」實欲進一步與各鐸作道義聯繫也。¹¹⁰

流亡中的主教，對方神父之愛護，一如往昔。甚至當四十九年于斌返國籌設輔仁

¹⁰⁵ 詳見李敖〈前引文〉。

¹⁰⁶ 詳見該年一、二、三、四月中，牟潤孫、孫國棟、羅香林、姚從吾及中文大學等致方豪函。

¹⁰⁷ 見孫國棟，七月五日及八月十三日致方豪函。

¹⁰⁸ 其時方氏亦知感恩。三十年十二月八日，方氏有〈聞野聲主教將寄寒衣有感〉一詩，誌其對於主教之感念。全文見拙著，《方豪先生年譜》（台北：國史館，民90年），54。

¹⁰⁹ 見于斌致方豪函，民國四十年至四十五年各函，原件。

¹¹⁰ 見一九五三年六月二十三日，于斌致方豪函，原件。

大學，亦擬聘方神父為歷史系主任。從以上經歷看來，方神父受益、受惠於于斌總主教者多矣，于斌主教則展現了高度容人、用人的雅量，¹¹¹此次方氏以〈三文件〉批評周幼偉神父，並為于校長叫屈，明顯展現在于、田二人中，方氏對於于斌總主教的支持與感念。其後，在田樞機去世後，于斌於五十八年榮晉樞機，方氏一連有〈我國第二位樞機誕生的意義〉、〈欣聞于斌總主教榮任樞機〉、〈于野聲樞機之偉大處〉及〈愛護于樞機之道〉¹¹²四篇文章祝賀。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十六日于斌辭世後，方豪更為文論及于斌對教會及國家的貢獻。文云：

在近代中國天主教史上，第一個讓國人知道天主教「有人」的是震旦、復旦等大學的創辦人馬相伯先生良；第二個，尤其在華北，是天津《大公報》創辦人英斂之先生華。第三位是由比利時歸化入籍的雷鳴遠神父。但是第四位，也是最傑出的一位，卻是于野聲博士斌。于氏為教規所限制，從未接受正式官銜；從國民參政員到國民大會代表，一生盡國民一分子之力，或從事國民外交，或辦教育，或推行文化復興運動。可是他儘管如此謹慎，教內外仍多以方外人而從事政治相責。然而他依然「以出世的精神，辦入世的事業」為原則，心安理得的，我行我素。他認為出家人並未「出國」，既是國民即當愛國。他雖然言之成理，但從民國三十八年到四十七年，他被教廷限制行動自由，而他之所以未能成為中國第一位樞機，以及後來樞機之所以遲遲發表，都未始不與他的「國民政治工作」有關。

最後，並結論說：

這樣的人才，說他「不世出」，說「以後難得」，卻不算過分。¹¹³

可見方氏雖然幾次辜負于斌對他的期望，但在理念態度和大方向上，方神父與于總主教仍十分相近，對於主教也是心悅誠服的支持，他對於樞機的整體評價是最好的證明。¹¹⁴

相對於于斌總主教，方氏與田耕莘樞機之關係，就令人玩味。方神父曾在三十五年六月隨田樞機赴北平工作二年，任上智編譯館館長，關係密切。但前述田樞機四十九年返國接任台北署理總主教時，方神父卻一再堅辭教區大專天主教同學會指導司鐸原職，令人不解。前此，民國四十六年九月田樞機初次蒞台訪問時，方氏適因參與國際會議有歐洲之行，會後並往歐、美、日各國拜訪各大圖書館

¹¹¹ 追隨于斌多年的龔士榮神父追悼于斌說：「他修道，不但培育了忠恕的美德，更養成了容忍的宏量。他待人的寬厚是眾所週知的」。從于、方關係看，知此言不虛。見〈于斌樞機永遠活著〉《于斌樞機紀念文集》（台北：康寧雜誌社，民70年8月），204。

¹¹² 四文原分刊《中央日報》及《教友生活》週刊，收入《自定稿》，補編，2834-2840。

¹¹³ 見方豪，《于斌功在教會，功在國家》，原稿。

¹¹⁴ 方神父小于斌九歲，蒐藏有關於主教資料不少，于公辭世後，治喪委員會〈于野聲樞機事略〉一文，亦由方氏撰寫。

訪書，到十一月八日田樞機離台後始返國。¹¹⁵有謂係方氏有意避見田樞機，是雙方有隙之徵兆。〈三文件〉事件，表面看來係方神父批評于斌校長主持的輔大文學院，但實際上是對周幼偉神父的反對于斌總主教以及田耕莘董事長對于斌的壓制表達不滿，方神父在田、于二公主掌教會內的角色及地位，可約略看出。此事件雖因查無實據，方神父未受處分，但此後方神父與教會當局日趨疏離，除照顧自己堂區外，大部分時間都置於教學與研究工作。其間僅在民國五十五年羅光(焯炤)出任台北總主教後，曾任命方神父為教區副秘書長，兼掌管教區史料，但虛名成分居多，並無實際工作。擺開教會內的恩怨不談，方神父長久以來力主提昇公教學術水準、愛護輔仁大學的理念，在此事件中表露無遺，值得吾人肯定。

除堂區牧靈工作外，方神父晚年對濟助貧病之慈善工作，亦盡力甚多。他主持三德及聖文生兩慈善會工作，尤其對後者在臺灣地區之推廣最盡心力。按聖文生會 (ST. Vincent de Paul Society) 港譯聖雲先會，一八三三年始創於巴黎，為一國際性天主教慈善義工團體，為純教友之組織。每一協會會員皆在一己堂區內工作，從事訪問貧窮家庭、探視病人、救助傷患及慰問災戶等活動。有較重大之災情發生時，則聯合幾個協會共同努力，以實現耶穌博愛之理念。該慈善會在臺灣原僅有木柵天主堂(蔡任漁神父，民五十二年)、臺北市聖家堂(五十七年)及台中縣東勢天主堂(民六十二年)三協會。該會總會遂請香港分會來台推動，並邀方神父協助。方神父受託後，即在六十二年一年中推動成立了台北市長安堂、仁愛堂及自己主持的溝子口三堂區協會，合前共六個協會，並於六十三年底成立臺灣中央分會，由羅光總主教委派方神父為指導司鐸。在方氏辭世前，又成立了花蓮市北濱街天主堂(六十五年六月)、台中市三民路主教座堂(六十七年二月)及南投縣草屯鎮天主堂(六十八年六月)三協會，¹¹⁶合共九個協會。

方神父對慈善捐助工作的熱心，還可以從六十五年二月瓜地馬拉大震災後的募款工作中看出。方神父先在該年二月十九日《教友生活》週刊中發表〈為瓜國震災乞援〉一文，並由溝子口堂區率先捐出肆仟元帶頭，呼籲全國教友慷慨解囊，其後三月四日在《教友生活》刊〈惻隱之心，人皆有之〉，三月七日在《善導周刊》(高雄)刊〈太感動了！〉二文持續鼓吹，使該次援救行動成為臺灣教友救助國際災難極為成功的範例。

民國六十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方神父率聖文生會團員前往香港參加該慈善會年會，順道往中文大學及珠海書院講學。十月二日返臺後，因旅途勞頓，腦血管栓塞症發作，從此多次進出耕莘及榮民總醫院。次年七月申請退休，並搬離木柵溝子口天主堂，結束了在臺三十餘年的教士生涯。退休後，方神父居於木柵新光

¹¹⁵ 參拙著《年譜》，〈民國四十六年〉，93-94。

¹¹⁶ 六十五年六月，在花蓮市北濱街天主堂成立協會時，方神父親赴花蓮主持並致賀。詳見方豪，〈花蓮行—花蓮聖雲先會催生記〉，《教友生活》65年7月。

路政大學人住宅，未及一年半（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方氏以去世聞。

六、方神父對天主教史的研究

方神父除以教士身分，參與福傳工作，直接貢獻教會外，他對教會的另一貢獻是中國天主教史研究者的角色。已故章群教授論方氏之學嘗云：

浙東史學重當代文獻，先生治史則自近身始。身為教士，則治教士來華傳教史；身在臺灣，則治臺灣史；先生數世居杭，余敢必言，先生治宋史，自南宋臨安始。循此三途，遂造絕峰。¹¹⁷

誠然，方神父「身為教士，則治教士來華傳教史」，且早於教士培成期即已開始。方氏自就讀小修院起，即因自小對歷史的興趣，開始摸索接觸到的相關教會史料，不久即展開〈浙江天主教小史〉的寫作，十五歲時已成初稿。再經增改，民國十七年方氏十九歲時，已成三稿，字數近五萬言。同時開始編寫《中國天主教大詞典》，這兩項方氏最早的著作，都屬中國天主教史之範疇。〈小史〉四稿，成於民國二十二年，隨方氏遷徙來臺，但直至晚年編自定稿時，仍未收入此文，至今仍屬未刊稿。有關浙江天主教發展之中文著作甚少，方氏雖一再謙稱此作為早年習作，並不成熟，但以方氏浸淫熟悉的鄉土教史，內容必有可觀者。《中國天主教大詞典》原稿，則於抗戰期間散失於嘉興天主堂。

自方氏十五歲起，至民國六十九年辭世止，他有關天主教史之專著主要有三種：

1. 《李我存研究》，杭州：我存雜誌社，民國二十六年。（增訂本：《李之藻研究》，臺北：商務印書館，民國五十五年三月。）
2. 《中國天主教史論叢》甲集，重慶：商務印書館，民國三十三年。
3. 《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三冊，香港：公教真理學會，民國五十六～六十二年。

重要論文則收入《方豪六十自定稿》及《方豪六十至六十四自選待定稿》中。方氏曾撰《方豪自定稿》重要論文提要，列其自認重要論文二十四篇，其中屬天主教史範圍者，約有以下十三篇，篇名如下：

1. 〈拉丁文傳入中國考〉
2. 〈明季西書七千部流入中國考〉
3. 〈明清間譯著底本的發現和研究〉
4. 〈伽利略與科學輸入我國之關係〉
5. 〈十七八世紀來華西人對我國經籍之研究〉
6. 〈明末清初天主教適應儒家學說之研究〉
7. 〈徐霞客與西洋教士關係之探索〉
8. 〈「徐霞客先生年譜」訂誤〉
9. 〈王徵之事蹟及其輸入西洋學術之貢獻〉

¹¹⁷ 見章群，〈方豪先生《六十自定稿》讀後感言〉，《方杰人院士蒙席哀思錄》（臺北：政大，民國70年）193-195。

10. 〈同治前歐洲留學史略〉
11. 〈臺灣方志中的利瑪竇〉
12. 〈從中國典籍見明清間中國與西班牙的文化關係〉
13. 〈徐光啓家書簡釋〉

加上《方豪六十至六十四自選待定稿》中有關天主教史的論文：

14. 〈清初通曉滿蒙語文及曾出關之西洋教士〉
15. 〈清代旗人之信奉天主教與遭禁〉
16. 〈明末馬尼拉華僑教會之特殊用語與習俗〉
17. 〈萊頓漢學院藏呂宋明刻漢籍之研究〉
18. 〈呂宋明刻「無極天主正教真傳實錄」之研究〉
19. 〈「遵主聖範」的四種基督教譯本〉

及六十四歲以後的著作：

20. 〈英斂之先生年譜及其思想〉
21. 〈馬相伯先生年譜新編（上）、（下）〉
22. 〈耶穌基督漢文異譯考初稿〉
23. 〈呂宋明刻「格物窮理錄便覽」之研究〉
24. 〈國人對「也里可溫」之再認識〉
25. 〈再論王石谷與天主教的關係〉

合共二十五篇論文，大體是方神父治天主教史的主要成績。綜合來看，除通論性著作¹¹⁸外，他對天主教史的研究主要集中於兩個時期，其一是十七、八世紀，即明末清初，天主教東傳時期，其二則是方氏一生所及的清末民國時期。對前一時期的研究，方氏自早期探索明末天主教三大柱石的鄉先賢李之藻、楊廷筠開始，逐漸深入研討此一時期傳入中國的拉丁文問題，西教士如何研究我國經籍，如何適應儒家學說，如何與中國士大夫相晉接，又如何引進西方書籍、知識及科學，如何直接、間接影響中國學者徐、李、楊及徐霞客、王徵等人。來臺以後，復利用出國機會，在歐美尋訪稀見資料，發掘明末呂宋華人社會刊行之天主教書籍數種，並於晚年展開研究。對於以西班牙道明會士為主，在呂宋華人社區傳教的各方面問題，有開創性、突破性研究貢獻。總結這兩方面的研究成果，黃一農對方氏在明末清初天主教傳華史的研究，有極高的評價：

總結其研究的深度與廣度，在民國來治天主教史的中國學者當中，應尚無人能出其右，其成就也應超乎其師陳垣之上，無怪乎師承陳垣的牟潤孫嘗謂其為「新會學案第一傳人」。¹¹⁹

更進一步，黃氏還說：

¹¹⁸ 除前述三種著作外，方氏尚有：《中西交通史》（五冊）（台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42年1月-43年5月）。《中國近代外交史》（一）（台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44年8月）。兩通論性著作，內容亦有有關天主教史者。

¹¹⁹ 詳見黃一農，〈明末清初天主教傳華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新史學》7：1（1996年3月），161-164。該文對方氏以教士研究教史，也提出一些批評，主要是指揚教心態下，揚善隱惡的不當。

在過去五十年間，臺灣地區的學者雖然出版了三十冊的專書或論文集，但其中許多並未能在新史科的開發或問題的見解上有重要的創獲。尤其在方豪於一九八一年過世以後，臺灣史學界對此一領域的研究明顯步入下坡，甚至出現斷層。¹²⁰

該文發表於民國八十五年，近數年來情勢丕變，尤以中國大陸為最，但方氏在此一時期天主教史研究的不易地位，是永遠無法抹煞的。

至於對中國當代天主教史的研究，方氏以教士身分，對教會現況有親身之體驗，加以對明清之際教中先賢之仰慕，故對主張天主教中國化諸賢有較深入之表揚與研究。他的研究集中於馬相伯、英斂之、剛恆毅、雷鳴遠諸人之身。這些研究均屬當代史之研究，故為彼等蒐集、保存資料，為當務之急。方氏編《馬相伯先生文集》，數次增訂，編英斂之年譜，並謀刊其日記，都是守先待後的工作，為民初力謀公教中國化諸賢留下了寶貴的歷史記錄。在此一時期天主教史的研究上，他的研究對象上可與明末清初諸賢相輝映，又可與他從事的編輯公教報刊、撰寫時事評論類文章相呼應，展現了方神父「愛教愛國」之志的一貫主張：「中國歸中人，中國人歸基督」。¹²¹

七、餘論：

綜觀方豪神父一生在教會內的事業，除牧靈傳教事功難以估量其成果外，對教會最大的貢獻，應屬文字與文化傳教的工作。即民國二十七年底至三十年二月，服務於昆明、重慶《益世報》階段，以及三十五年七月抗戰勝利復員後服務於北平上智編譯館兩時期。

在這兩段時期，前者方神父以副社長兼主筆之身分，分擔社論及社評之寫作，並兼主編「宗教與文化」週刊，雖然《益世報》發行數量始終有限，¹²²但方神父寫作的社論則頗有可觀，許多文字並不因時空轉換而減損其價值。如民國三十年元旦《益世報》社論〈三十而立—民國三十年元旦獻詞〉一文，鼓勵國人迎頭趕上，足發人深省，其文云：

民國已過了二十九個年頭了，二十九個年頭過得怎樣？每個國民總有幾分明白；據我們所知，每一個國民都不十分滿意，這是事實：民國前二十年幾全為軍閥所糟塌；自二十年到二十九年，又有日本小醜跳梁；近三年半雖稍有醒悟，且已在努力向上，但體力未充，還不能打倒敵人，踢出敵人。

¹²⁰ 同前註。

¹²¹ 該名言為比裔華籍愛國神父雷鳴遠所創。但方神父則註釋為「基督自己說的，或天主默示雷神父說的」。詳見方豪，〈迎教廷公使北上—中國歸中國人，中國人歸基督〉《天津·益世報》36年8月9日社論，收入《自定稿》，補編，2765-2767。

¹²² 重慶時期，《益世報》每日銷量約六、七千份，以此推估，昆明《益世報》銷量更少。見陳方中，〈于斌樞機傳〉，136。

好了，今天已是民國第三十年了，應該是「筋骨堅強」的時期，也就是「立」的時候。「坐而言，起而行」，不立起是不足以開始行動的。

「立」還可以用於別人；「己立立人」，就是這個說法。「己立立人」，世界上多少國家，多少民族，我們去扶助他們「立」起來，但第一還是要自己能「立」。光陰是稍縱即逝的，轉瞬間，三十年又要飛走，我們若再泄泄沓沓的蹉跎過去，世界雖大，也決沒有我們立足的地方。¹²³

六十餘年後，重讀此文，感慨良深。這時期正是方氏以言論愛教愛國之起點。其後，方氏雖離開新聞界，但因此時期的表現，仍為新聞界所看重，抗戰勝利後即被聘為南京《中央日報》主筆，重執撰寫社論之業，〈警告窮奢極慾的人們〉¹²⁴一文，擲地有聲，對勝利後的淫靡之風大張撻伐。在教會內每逢重大事件，亦輒邀約方氏撰寫社論，其中令人感佩之文字亦多。如抗戰勝利後，教廷初次派遣黎培里（Anthony Riberi）公使駐華，方氏於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日為天津《益世報》撰〈歡迎教廷公使〉社論，對黎公使有相當嚴正的呼籲：

每個人心目中要認清，這裡是中國，中國人是主，喧賓奪主，這是我們不能忍受的；已經喧賓奪主，而還要蠻幹下去，我們可以對他說：這是走不通的。今天我們提出要求，要求中國教士多栽培到中國來的外國教士；他們到中國來，應該瞭解中國文化（不說接受吧）；而灌輸中國文化，或介紹中國文化，這豈不是中國教士的責任？¹²⁵

具有天主教神職，又有教授雙重身分的方神父，已經敢於將中國教友及神職界的心聲，直接筆之於有歷史傳承意義的教內報刊—《天津·益世報》，其為有價值的歷史文獻應屬當然。大半年後，公使北訪平、津，方神父再於《天津·益世報》刊社論〈迎教廷公使北上—中國歸中國人，中國人歸基督〉，進一步申論其說：

「中國歸中國人，中國人歸基督」這兩句話，是基督自己的主張，是天主默示於雷（按：雷鳴遠）神父，借他的口而說出來的，決不是他自己所能發明的。今天我們願以之奉贈於黎公使，這是我們從一片歡迎熱腸中發出來的呼聲。願公使多與各方面接觸，勿蔑視歷史的教訓，勿重蹈歷史的覆轍，未來的史家，正準備秉筆寫下今後若干年的史實。¹²⁶

在抗戰勝利後，中國初建聖統制，公教中國化運動諸賢又紛紛凋零之際，這兩篇社論，對初履新的教廷公使提出此一贈言，實具有深刻的時代意義。而方神父不避當時仍居教士多數的外籍神長，提出逆耳忠言，方神父以言論行其受教愛國之志，表露無疑。此後，此種言論仍不時見於方氏著作中。如：民國五十九年底教宗保祿六世初次東訪菲律賓、澳洲，盛傳將順道有香港之行。方氏在該年十月廿九日《教友生活》週刊撰寫〈向教宗呼籲，為教宗祈禱〉社論，籲求教宗不能選擇訪問香港。其文云：

¹²³ 收《自定稿》，補編，2745-2746。

¹²⁴ 收《自定稿》，補編，2759-2761。

¹²⁵ 收《自定稿》，補編，2761-2764。

¹²⁶ 收《自定稿》，補編，2765-2767。

香港何地？英國殖民地耳！中國人言之心痛。中國人在香港，至今尚不能為華文爭得法定語文地位，其怨恨可知。況今日香港，又在共產黨魔影之下，政治言論寵雜，國際間牒充斥，混水摸魚之政客，出沒其間，專以造謠為能事，試問 聖座將何以答左派記者之質詢？何必自取其辱？

兩星期後，方氏再撰社論〈再向教宗進一言〉作最後之籲求：

教宗香港之行，似已成定局。捨臺北而就香港，輕重倒置，莫此為甚。如以悠久的歷史而言，我們建議教宗到上川島去朝聖，那是「東方使徒」傳教區主保聖方濟各沙勿略遺墓所在。無奈，共匪會讓教會去嗎？忠言必然逆耳，我們為教宗最擔憂的是如何向中國人說話？我們要聽聽教宗怎樣來安慰大陸上在牢獄中的，在勞改營的，在做苦工的，在接受洗腦的，在東竄西藏的神父和教友。¹²⁷

以當時的時空背景看，兩篇社論以深厚的歷史知識為基礎，理直氣壯的表達中國教友對教宗此行的關注，唯恐聖父有失身分，提出犯顏直諫的忠告，論者以為文足傳世。¹²⁸這些具有時代意義的歷史文獻，當係方神父對中國天主教會重要的貢獻之一。後世史家將發現，在信仰與國族之間，中國信徒有妥善的拿捏，方神父的這些言論，就是最好的見證。

而後一階段，即民國三十五年七月起在北平教區創立上智編譯館的工作，更係方氏對教會貢獻的巔峰時期。他以中古在華佛教重視翻譯事業為借鏡，益以提昇學術、重視發掘、保存、整理教中文獻的過人眼光，主持並推動上智編譯館的學術文化工作，樹立了中國天主教文化性、知識性、學術性福傳工作的典範。時間雖短，但他的業績將永難磨滅。

民國六十四年七月九日教宗保祿六世以方氏功在教會與學術，特頒授名譽主教（Praelatus Honorarius）加「蒙席」（Monsignor）榮銜。¹²⁹其實對他來說，不論有否此一榮銜，都無損於他對中國天主教會的卓越貢獻。¹³⁰

¹²⁷ 本文為五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教友生活》週刊社論。與前文一併收為方豪，《徐誠斌主教殘簡》一書附錄文。見是書，95-105。

¹²⁸ 民國五十九年十一月九日香港教區徐誠斌主教致方氏函云：「讀教友生活〈向教宗呼籲，為教宗祈禱〉社論，不免感慨系之。其文也，足以傳世，中華教會中寫得出這種文章的有幾個？」徐主教主持的香港教區，正是方神父反對教宗拜訪之處，徐主教讚賞方氏之文，對文中論點亦極贊同。十一月六日香港《公教報》社論有言：「當然，我們不免有點受寵若驚的感覺。香港是一個交通中樞，是世界上中國籍教友最多的一個教區。除此以外，無其他特別因素足蒙宗座特地垂青。我們附近的澳門，當地教會有悠久的歷史，而臺灣教會更是中華教會的象徵。因此我們覺得，教宗今次選擇香港，其理由也僅限於交通和統計數字而已」。與方氏社論遙相呼應，徐主教之識見與雅量，亦皆常人難及。

¹²⁹ 方氏在民國六十三年七月十六日獲選為中央研究院人文組院士，是教宗頒賜「蒙席」榮銜之主因。

¹³⁰ 方神父對 1945 年到 1952 年中國與教廷的外交關係，也有一定程度的貢獻。另詳拙作，〈方豪神父對中梵關鍵關係（1945-1952）轉折的貢獻〉，載《中梵外交關係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輔仁大學，民 91 年 12 月），239-266。
